

高雄市議會公報初稿

第 1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

第 32 期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2 日出版

～～目錄～～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 | |
|------------|----|
| 黃議員天煌..... | 1 |
| 黃議員柏霖..... | 10 |
| 曾議員麗燕..... | 29 |

中華民國 102 年 11 月 22 日（星期五）

本稿僅供參考

高雄市議會編印

地址：830 高雄市鳳山區國泰路二段 156 號

本初稿係「高雄市議會公報」之底稿，僅供參閱，所載內容如有錯、漏，請於出版三日內（包括例假日）儘速通知議事組更正，逾期即照登于高雄市議會公報。

電話：(07)7470171 轉 262、248

傳真：(07)7109126

高雄市議會議事組 敬啟

一、第 1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32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2 年 11 月 22 日上午 9 時)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上午繼續市政總質詢，第一位請黃議員天煌發言。

黃議員天煌：

首先針對高雄市回饋金制度的設立與應用方式，要和環保局探討，會有回饋金一定是位在垃圾場或焚化爐旁邊的村里，市政府設置回饋金回饋地方民衆，回饋金能不能發放現金，目前在回饋金辦法裡面並沒有明訂，我是這樣想的，環保局針對這個部分有邀請受回饋金的各區公所來開會，會中也有討論到，雖然沒有做成決議，但是他們也提到現行回饋辦法並沒有限制不能以現金方式回饋受影響的居民，我想這個部分要請環保局做研議。

大寮區公所也有函文給法制局，請他們解釋相關法令的部分，法制局回覆給環保局的文裡面也是請我們以回饋金辦法第 5 條進行辦理，所以法令上應該沒有問題，加上我們內部討論也認為發放現金應該沒有問題，所以我想如果沒有違背法令、合乎法令，這個部分是不是可以加以研議？

目前高雄市廢棄物處理廠回饋辦法規定有 5 條法令，雖然這 5 條訂得很周全，可是仍有地方民衆與里長反映，是不是可以加一條可用現金發放？可以讓回饋金的運用範圍比較廣、比較多元化，這樣對於有污染疑慮的里民才能獲得比較妥善的照顧，這個部分是不是請環保局要去想辦法？因為市政府的美意，運用範圍卻受到限制，如果發放現金沒有違法，是不是可以再列入可用現金發放的部分？環保局陳局長，請說明。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有關回饋金的使用辦法，第 5 條第 5 款：「其他與環境保護有關之事項。」並未排除現金發放，目前這案我們已經簽會法制局，等法制局表示意見後，我們會馬上答覆區公所，同意他們用現金發放。

黃議員天煌：

現金發放的部分，受回饋的里報計畫到區公所，區公所有一個回饋金管理委員會在審議，審議後送到市政府，市政府核定後計畫才實施。核銷的時候也是一樣，區公所有會計單位、政風單位，核銷程序應該都很完備，所以現金發放的部分應該可以研議考慮，如果像局長剛才說的那樣，現金發放的部分應該沒有問題。市政府既然要把這筆錢回饋給他們，運用範圍讓它大一點也不會失去

它的美意，感謝局長。

這是大寮區高 79 線會結里路段，這些電線桿的右邊是屬於第七河川局的，第七河川局一年前就將他們的堤岸做綠美化，並用圍牆圍起來，圍起來後至今已一年了。這些電線桿的遷移到底是由第七河川局還是由我們來做？因為這條路高 79 線是屬於工務局管理的，目前電線桿仍留在那邊，第七河川局工程做完之後就不管了，電線桿已經留在那邊一年了，不但影響交通安全很危險，而且對高雄市的整體景觀也不好看，這個部分到底是由河川局處理還是由台電來遷移電線桿或是由工務局處理？是不是請工務局去了解後再書面答覆我？因為電線桿設在那邊，有時候開車的或機車騎士對路況不熟或外地人經過那裡不小心撞上去，不知道哪個單位要來處理？這部分請工務局去了解一下。

這是同一條路線——台 21 線潮寮里與會結里路段，早期台 21 線屬於公路局，但是它的地是屬於工業局，以前陳啓昱副市長當立委的時候我當鄉長，我們也有共同爭取將這條路的路面拓寬，而當時工業局就說地是他們的，他們用工業基金開闢的，要求公路局徵收。當時公路局說如果兩邊水溝做起來，路變大了，他們就不用徵收，因為他們也沒有那麼多錢可以徵收，於是那案子一直拖，拖到現在終於有一點眉目了，目前工業局同意土地讓工務局將兩邊水溝做起來，沿線有一些遭民衆占用的，市政府拆除大隊也有請他們自行拆除，民衆也很配合已經拆除六、七個月了，但是到目前都沒有看到要施工的跡象。雖然這不是市政府的權責，但是總是在我們高雄市境內，你看它的電線桿和剛才的會結里路段一樣，目前電線桿在這裡，水溝要做到房子前，現在將占用的部分拆除，電線桿的現況就是這樣，上下班時間，很多機車族爲了趕上下班，就會鑽電線桿與空地的縫隙，常常因此發生車禍，這部分是不是請公路局與工業局聯繫，到底何時可以施工、何時可以處理？那些地已經閒置六、七個月了，那裡時常發生車禍，如果不趕快處理，到時候發生人命問題會很嚴重，這個部分請工務局積極與公路局連絡後再書面答覆我。

接下來，針對大寮區中庄里自強街 76 巷開闢道路的部分，它的現況黑線這地方原來有通道，目前爲死巷，這條路可能是以前建商蓋好房子後爲了讓房子好賣所以留這條路，這條路也通行二、三十年了，那邊的民衆、透天厝的居民已經使用二、三十年了，但是在今年那些地被買走了，被買走之後才知道那塊地是建地、是私人地，市政府的人去看，也無任何證據資料可以認定它是既成道路，因此該地目前被地主封起來。現在垃圾車都從自強街這邊進入，收完垃圾之後還要倒車出來，這裡變成有入口但卻沒有出口，未來如果救護車要進入或發生火災消防車無法進入，可能會造成很大的困擾與傷亡。目前我有請工務局新工處去看，也和都市發展局去看，他們說這裡有一條都市計畫 8 米道路，

目前被封住的路這邊大約有二、三百住戶，這幾個月以來他們很痛苦，垃圾車進入後要倒車很困難，有時候甚至都不想進去，這部分是不是可以請市長幫忙？我有請新工處估算，自強街 76 巷開闢道路的經費大約是 1,057 萬元，這麼危險的路段是不是可以在明年度優先緊急開闢？否則會造成很大的意外事件，這部分是不是請陳市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黃議員談到自強街 76 巷的打通，我會和新工處來了解，這個部分，第一、如果有消防、安全的問題，市政府開闢道路當然會以這部分為優先考慮，新工處也有去看，等一下我會和他了解一下，基本上，安全的問題與消防的問題必須優先考慮，如果有這些問題，市政府將優先順序會很快來調整。

黃議員天煌：

這二、三百戶如果不幸發生火災…，事實上確實有安全上很大的疑慮，因為這條道路開闢只要一千多萬而已，如果是一億可能會較麻煩，這一千萬是不是請市長協調調度，在明年初可不可以優先幫忙？

另外，大寮區中興里活動中心關建需要及迫切性，目前它的現況空間能夠容納的不超過 50 人，現在這活動中心有一個很奇怪的現象，一樓是活動中心，無論開會或辦活動都無法容納超過 50 人。它的樓上是住戶，是別人的住家、別人的地，活動中心的產權面積 183 平方公尺，所有權有三人，二位是私人地主，一方是大寮區公所，大寮區公所的產權只佔三分之一，如果以五十幾坪計算，我們擁有不到二十坪，這樣的活動中心不僅無法容納很多人，很多活動也無法在此辦理，如果私人地主要強制分割，我們活動中心三分之一的地方不知道會分在哪裡？這是非常奇特的現象。這可能是三、四十年前或四、五十年前就產生的，問題一直延伸，當初可能是地主捐獻一部分給中興里做活動中心，這活動中心可能是公所或縣政府建設的，當初地主可能有說好樓上還是他們的，他們要住樓上，有可能產生這種情況。

中興里是高雄市的驕傲，社會局長也知道，因為他們有辦理樂活補給站，針對身障、肢障等殘障朋友的部分做輔導，這社區非常用心，這些天使一週兩、三次與父母同來，由我們社區的志工輔導他們，與他們做遊戲等等，辦得非常好，而且中興社區今年還代表高雄市政府參加內政部南區評鑑得到甲等獎項。

但是這個活動中心卻有這麼奇怪的產權現象，所以我替市長在這邊找好一塊地屬於中興里的範圍，再過去是屬於鳳山區鳳東里與誠德里，因為我們市政府未來要規劃一塊都市計畫區段徵收，所以未來那裡的人口數會增加很多，中興

里差不多就有八千多人了，目前社區活動中心真的是不夠民衆使用，而且所有權人不知道什麼時候要把地要回去，我們也不知道。而我找的這塊地所有權人是我們高雄市政府，管理者是高雄市農業局，它目前的地目好像是墓地或者是農業地，我印象中應該是這樣子，這塊地算起來面積大概是 2,653 平方公尺，換算之後大概是 800 坪。我建議市長，是不是可以用這塊我們高雄市政府的土地，如果還要再去取得土地所有權的問題，這樣下來經費是很可觀的。這塊地目前是有種一些花草樹木在那邊，是不是可以把這塊地變更為公共設施用地，然後我們在這地方蓋一棟多功能的活動中心，不但解決中興里活動中心的問題，旁邊還可以做一個中大型的公園，可以方便周邊的民衆，不管是要使用多功能的活動中心也好，要到公園散步走走，都可以這樣子使用，所以在這部分，因為都市計畫要變更，要都發局及農業局的同意，以後要蓋活動中心就是民政局的範圍，所以這牽涉很多的局處。這部分想請市長回應一下，看我的建議有沒有適合，因為這個地的問題，最主要不用跟別人協調處理，這是我們的地，這個部分請市長簡單的說明。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農業區是不可以蓋活動中心，不過都市計畫這個部分，我會請民政局、社會局去勘查，或是認為這個地方有做很多對身心障礙及老人各方面的照顧，這樣這個部分能不能請社會局及民政局合作，他們對這個部分及整個社區的需求做了解，如果有這需求，就請都市計畫來變更。這部分如果我有去大寮，我會去看。

黃議員天煌：

謝謝。

陳市長菊：

這部分是因為那裡有八千多個里民，老人及身心障礙者這些生活比較困難、辛苦的也比較多，所以我可以跟社會局討論看看，在這部分是不是可以不要用單一的活動中心，應該要有多功能的使用。

黃議員天煌：

對。

陳市長菊：

當然市政府目前財政比較困難，但是這個部分，我們會內部來做檢討及協商，希望民政局、社會局一起來討論，好不好？如果我有去中興里看的話，我再向黃議員報告。

黃議員天煌：

感謝我們陳市長。因為中興里不但有八千多人，周邊連鳳山區有二個里，未來那裡如果能做多功能的活動中心，而且公園也做起來，我相信那裡未來會有很多人去的地方，也是希望市長在大寮可以多一項重大的建設在那邊，這部分請市長多多幫忙。

再來，我要跟水利局長討論淹水、積水的問題，這裡是大寮 88 快速道路橋下與鳳林路的大十字路口，這路口非常的大，剛好雙邊都是交流道，上上下下的大十字路口。這邊只要下雨就一定淹水，就我個人的看法，早期我也曾叫公路局，因為做這條鳳林路差不多已經 40 年了，雙邊的水溝，你看看這水溝，水利局一看就知道，這可能是三、四十年前設計的方式，所以這水溝，不要說沒有更新，就做了這條路後，重來都不曾去清疏，所以只要是遇到下大雨，那邊就會淹水。因為那裡是很大的十字路口，現在只要是下雨汽、機車就幾乎不能通過，像今年康芮颱風那天一樣也是淹水，我想這邊是不是可以請水利局去看一下。

另外大寮區的新厝路、光明路與鳳林路大十字路口，這個部分在這邊也是一樣的情形，一樣是鳳林路，每次就是積水。我想現在是不是兩邊公路局的水溝已經失去功能了。甚至在後面這邊，這兩邊都沒有做水溝，這是很少看到的現象，這麼大條的路，兩邊居然都沒有水溝，剛剛是右邊，這是左邊，兩邊都沒水溝。我現在的意思是要讓水利局了解一下，看到底這個情形要怎麼去處理。

另外，這是大寮區光明路兩邊的側溝排水孔的照片，這兩邊側溝排水孔都被垃圾塞住了，我的重點是什麼呢？像這個林園大排，現在是枯水期，這差不多是十多天前拍照的，現在是枯水期，已經滿成這樣了，兩季一來，等滿出來後，才要去緊急搶修，但是淹水了，已經來不及了。我的重點是什麼呢？因為這是大寮區內坑路 161 之 20 號淹水的照片，以前我曾在這邊做一個地下箱涵，做在路的底下，但是它這邊的地形比較奇怪，它這邊比較低，對面是山坡地，每次要是下雨的時候，水都直接沖下來，但是我們做那個地下箱涵有沒有效？有效，但是就是長年如果都不清疏，一旦山土下來，一樣是會塞在那邊。

所以我的重點是要跟水利局做個探討，剛剛我提到的那幾個地方，希望你們去看看、去了解一下，看要如何解決。最主要重點就是滯洪池、野溪、大排、地下箱涵或者是道路兩旁的側溝，就是各里的主要道路或各里的兩邊排水系統的問題。做滯洪池是對淹水、排水非常有功能的一個很好的設施，滯洪池在雨季時有水進來就儲存起來，等到沒雨了再排出去，但是一樣會夾帶泥沙，長期沒有清疏，同樣的滯洪池的功能也會喪失。一些野溪、大排在過去的經驗都是等到有人通報哪裡淹水了，水快滿出來了，才趕快去搶修。

地下箱涵的部分都是在地底下、道路底下，可以講幾乎沒有人去注意，也沒有人想到要去清疏地下箱涵這個部分：道路兩邊的側溝以及各里的排水溝，從來也沒清疏過。

重點就是水利局是不是要針對這個部分做一個作業流程的辦法？今年針對全部的滯洪池做大清疏、明年針對野溪或是大排、後年針對地下箱涵來做清疏，再來針對道路兩邊的側溝及各里的排水溝。等於說今年全部都把滯洪池清疏完，四年後再清疏一次，野溪、大排四年後再清疏一次，也就是每一年都在清疏排水系統，每一年時間到就知道要清疏哪一條，時間到就知道要清疏哪一項排水系統。如果能這樣全部去處理，時間表定出來，今年專門清疏滯洪池，明年野溪、大排，後年地下箱涵，再來兩邊側溝，等於市政府每一年都有清疏排水系統，清疏的成效在四年後就可以看得到，功能就發揮出來了。

水溝如果沒有清疏，未來開闢新道路做新的水溝，新水溝的水要排到哪裡去？還是排到原有的舊水溝。原有的舊水溝及大排如果平常就已經堵塞住，這個新水溝就失去了它的功能。除了市政府管理維護的這些部分，是不是能發文邀請公路局或是農田水利會來比照辦理這個部分？聽說今天水利局長和行政院長去看滯洪池，我請副局長針對這個部分做個說明，或是哪個單位來說明？

主席（許議長崑源）：

時間暫停一下。現在有文山高中教務主任王政智、聶松齡老師帶領學生在旁聽席旁聽，鼓掌歡迎。副局長，請答覆。

水利局廖副局長哲民：

謝謝黃議員。黃議員講到的這幾點排水的問題，對水利局來講都是繼續要努力、繼續要做的工作。黃議員剛才講到排水溝清疏的這個問題，目前水利局和環保局、區公所其實都有不斷地在開會檢討，檢討很多側溝的清疏在各自的權責要怎麼辦理，這個部分有繼續在改進。

剛才黃議員講到光明路、新厝路、鳳林路這裡有很多的排水溝沒有清疏或積水的問題，其實都有繼續做清疏的檢討，有很多的地方需要分區處理，比較嚴重的地方會趕緊來清疏，讓這個排水溝不要積水。

講到一個很重要的問題就是排水的整治，因為林園大排影響到鳳林路，從鳳林二路 32 巷，就是大寮橋以下，鳳林大排這個地方差不多有 4 公里沒有完成整治，最大的原因是都市計劃，因為這個地方很多是農業區、工業區、住宅區，所以目前有請都發局來辦理通盤的檢討。通盤檢討以後，我們會按照易淹水治理計畫來辦理河道的擴寬，下游十幾公里段面沒有問題，差不多從中、上游 10 公里到 14 公里這個地方斷面還不夠，所以剛才黃議員有很多的圖片可以看到，大雨來時可能造成鳳林路這裡會淹水，所以區域性的排水整治，我們繼續

按照易淹水治理計畫來檢討，慢慢的把整個河道拓寬，下雨的時候排水能很順利往下流。排水本來就是從下游、中游、上游順序來整治，這樣才會完整。這幾年在大寮地區前庄排水…。

黃議員天煌：

副局長，請坐。我知道，現在我的重點針對的是那幾個地方，你要看一下，你們也應該有掌握情況，但是我現在要講的重點，是針對大高雄市所有的排水系統要怎樣做清疏？這才是根本的問題，台灣車輛如果沒有控制，道路即使再寬，每一條也都塞車，同樣的道理，排水系統如果沒有定期、長期的清疏，做再大的排水溝，還是一樣會淹水，這是重點。所以我才會建議針對大高雄市所有的排水系統要怎麼處理，我們是不是訂一套 SOP 流程的辦法出來？以後把它制度化，幾年就清疏一次什麼樣的排水系統，這樣做下來，我相信對大高雄市的淹水問題能有很大的解決。這些都是可以先做的，今天你們局長和行政院長去看滯洪池，那一天你們局長有打電話給我，我講你是不是向行政院長多爭取六年六百億元治水的一些預算？爭取下來，我們是不是就可以做清疏？

我向市長及水利局說明一下，目前在各里的兩邊側溝，水利局撥錢給環保局，環保局請各區的清潔隊員來做，你要叫人工作，就要給他錢以及器具補助。我告訴你，清疏不用一年，在各區都有清潔隊，如何給那些人員額外的津貼或是加班費，發動所有清潔隊的隊員去清疏各里的兩邊水溝，很快就可以處理好。這是大家來動腦筋，我請水利局針對這個作業流程的部分再去研議、思考，好不好？

再來，我要講國道 7 號。這是國道 7 號專案小組第五次初審的會議紀錄，初審有 7 位委員，結論是本專案小組建議本案認定不應開發，得另提替代方案。但是交通部算是神通廣大有辦法直接進入…，初審的 7 位委員都反對，認為這個案不應開發；但是後來卻有辦法不需經過一階而直接進入二階環評。我想交通部一定和我們的交通局出了很大的力，否則對於這個環境影響評估的環評委員怎麼可以讓它這樣過呢？以下是初審的時候，每一位委員的意見：「國道功能和區域的交通功能重疊頗多，本案運輸管理應具有具體政策，以達到本案國道的效益。」這個區域國道的功能和區域的交通是差不多，都已經重疊了，國道 7 反對的人數佔比較多。都要節能減碳和永續發展了，但是我們政府還是一樣在興建高速公路。這些都是教授、專家和學者所提出來的評估意見。

以國道層級而言，路線布線由南端起繞一大彎再回歸直線道，實不妥，不是實不妥而已，還非常的不妥，哪有需要繞一大圈的？你看這條路線在國道 1 號和 3 號的中間，距離又不遠；那麼開這條同方向的路有必要嗎？如果國道 1 號和 3 號相距很遠，中間才有需要開一條路讓三條來連接。所以對於國道 7 號那

麼多的教授、專家和環評委員都認定不應該開發，交通部和交通局爲什麼認定一定要這一條？環評專案小組都建議要另提方案了，而我們也有另提方案跟你們建議，但是你們還是一意孤行。目前不只是專家、學者和環評委員在反對而已，地方和多數的民衆也都反對，爲什麼不從善如流而堅持要做這一條國道 7 號呢？交通局長，我不知道你在想什麼？環評專案小組他們說不應開發，另提方案，但是你們從來不動腦筋，也不去想想看是要採用哪一條路線？從來不曾聽你們說過。民衆陳情和反映的也不會看你們跟人家答覆過。

現在林國正委員，他曾是高雄市的市議員，他也有提出：「優先評估高雄港第二過港隧道方案以紓解交通問題。」林國正表示他提議後，交通部長葉匡時允諾協助。這個部分請交通局長做個說明，國道 7 號不管從下面到上面或從上面到下面都反對，就只有我們的交通局和交通部要做而已。所有的人都反對，叫你們另提方案，你們也沒辦法。你們只圖方便，只想做現成的事，還要民意代表替你們提出替代方案。我提出說走高屏溪岸，現在林國正委員又有提供一條最新的過港隧道。局長，你的看法怎麼樣？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謝謝黃議員對國道 7 號的關心，剛才議員所講的第二過港隧道，目前要到旗津有一個過港隧道，它的使用年限差不多在 130 年的時候會到期，所以現在確實有在研議要做第二個過港隧道。不過，這個第二過港隧道和國 7 所要服務的功能其實是兩件事情，不是過港隧道…。

黃議員天煌：

局長，國道 7 號是不是要解決那些貨櫃車和聯結車的問題？〔是。〕過港隧道可以解決貨櫃車和聯結車的問題，我告訴你，你從中山路那邊要那些貨櫃車再繞一圈，從林園、南星計畫那邊再開到國道 7 號，打死他們，他們也不願意。我告訴你，國道 7 號做好之後，絕對沒有辦法紓解中山高十分之一的車輛，絕對沒有辦法紓解那麼多。今天如果可以紓解一半的車輛，那麼地方跟你反對就沒有道理。事實上它對紓解車輛沒有幫助，而且對於地方上的發展會造成很大的傷害，更不要說到其他的生態和環保。我希望國道 7 號不要再做了，就用林委員所講的過港隧道方案去處理，因爲這比你做國道 7 號，要那些貨櫃車從那邊來還要好。等年底評估過了，年底有請交通部來評估，如果第二過港隧道可以解決目前塞車問題的話，這條國道 7 號應該要停止了。

國道 7 號 23 公里要開闢八個交流道，並且經過四個區，將近要 600 億的經費，你看這條路的造價多麼昂貴！是史上最貴的道路。局長，市長是高雄市的

大當家，他要處理很多案件，這個案件希望你不要給他錯誤的訊息，以免害了他，我不會騙你。拷潭內坑那邊的過埤路徵收了一次，88 快速道路又徵收了一次，這次國道 7 號如果再徵收下去，那麼有很多人的祖產都沒有了，他不跟你拚嗎？要人家死給你看嗎？未來會造成像大埔那樣的事件嗎？我們市長是「五星級」的，如果造成像大埔那樣的事件，那麼「五星」就變成「黑星」了，你不要害了市長。局長，國道 7 號再審慎評估，要實在的去考慮地方的聲音，了解地方反對的聲音，不要再做了；第二過港隧道如果可以完成，可以解決塞車的問題，對中山高的紓解交通方面也非常有幫助。你做了這一條，他本來可以直駛向北，你卻要他轉向南邊回來再繞到北邊，他怎麼可能願意這樣呢？你說可以紓解車輛，好，從南星計畫那邊可以解決林園、大發和仁武等工業區的車輛。我跟你說，目前所有要到林園工業區、大發工業區甚至仁武工業區的車輛，已經有幾條大道可以走了，那麼你有需要再開闢這一條國道 7 號嗎？開闢下去是沒有什麼大的幫助嗎？這是我個人的看法。局長，你有意見嗎？好，你請說。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我是補充國道 7 號目前的狀況，講出來讓議員了解一下。剛才議員關心說，他會繞一大圈才去走國道 7 號。以目前和過去特別是高雄港的發展上來看，確實比較偏向北邊，但是未來高雄港的發展會往南移，會移到偏南部來。所以它會跟南星計畫區那邊做整體的開發，未來像貨櫃的部分會比較偏向南部。如果以貨櫃車的出發點，因為它已經南移了，所以走國道 7 號就比較近了，就不用繞一大圈。

黃議員天煌：

局長，你接到仁武，仁武還要接到台南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那裡正在規劃中，有好幾個方案，就是有一部分的車流會走國道 10 號接國道 1 號。第二種是如果要去附近的工業局，會走平面道路，平面道路的部分，目前我們希望利用高鐵下面的道路空間疏解。所以這部分交通部的國公局會做詳細的評估。當然地方上的民衆有些疑慮，目前這個計畫已經進入二階環評，二階環評有一個很重要的部分，就是要提出環境說明書，在地方上公開讓民衆可以公衆閱覽並登報。這個過程就是要讓所有地方上的意見可以提出來，在這段期間及過程中可以接納進來，我們再思考與交通部協調對地方上的整體發展是有利的，對地方上的民衆衝擊也是最小的，這些都有方案在研擬當中。但是

可能有些團體或民衆會比較擔心，認為過去的想法都不會變。

我們確實希望這個方案對高雄市的整體發展利益是最大的，在這個過程當中，當然必須對土地被徵收的民衆做更進一步的協調，我們也非常樂意扮演交通部和地方上重要的窗口，把這件事好好的做一個有利的發展。

黃議員天煌：

你請坐。地方上的民衆的想法及看法，他們很了解地方狀況，包括本席我對地方上的狀況也很了解。事實上建這條國道 7 號經過大寮實在是對大寮沒有幫助。你如果堅持，地方民衆也很堅持，屆時會對峙到什麼程度，沒有人可以掌握。請你要真的慎重的思考。今天的質詢到此。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黃議員，現在的市政府不會理百姓的生死，你放心。

黃議員天煌：

這是民意的反映，你們要聽，你們都堅持一意孤行。

主席（許議長崑源）：

永安地區 1,200 公頃的漁塭，他們就有辦法為了一家誠毅紙廠，都市計畫變更成工業用地 25 公頃。全村的村民來議會反映，市政府也無關緊要，大家試試看。

黃議員天煌：

今天我的質詢到此結束，感謝議長，感謝市政府團隊，謝謝。感謝黃議員石龍。

主席（許議長崑源）：

黃議員柏霖，請發言。

黃議員柏霖：

今天是柏霖的市政總質詢。這兩年來，柏霖一直關注在雄市整體的發展。我想一個社會三個面向非常重要，永續的經濟發展，大家拚經濟才有就業機會，有工作才是尊嚴的開始。第二個，在社會上能夠穩定。最後一個，環境要保護。可是在建構這三個面向之間，還有一個很重要的就是永續的財政。

事實上，我們看到很多比我們更先進的國家、城市都破產。議長，比如底特律。6 月份台灣有看到報紙，底特律在幾十年前，當時汽車工業非常發達的時候，他們的人口數大概 180 萬人，現在剩多少？大概五、六十萬人。為什麼？因為後來就業機會大量的外移，稅收不足、公共設施不足，公共的支應，包括路燈、學校、警衛所有的都不夠，結果人就一直搬出去，人口就愈來愈少，所以從 180 萬人降到現在剩五、六十萬人，為什麼？因為他們的財政受到很大的一個拘束。所以應該趁現在我們高雄還有能力的時候，我們應該勇敢來面對這

個問題。

從去年到現在，在今年 2 月，府會之間有一個默契，就是我們提一個減赤計畫。減赤計畫基本上三個部分：第一個，今年 102 年度當時刪了 28 億元。我們希望把一些可能不需要的，做適度的調解，從明年開始，所有的公債賒借從 120 億元開始，逐年 10 億、10 億的往下降。我們希望市政府不要再把舉債當成固定收入這種思維。我放 powerpoint 給你們看就知道。

高雄市的債務已經從一千多億元，今年 10 月底，已經累積 2,300 多億元。這個錢怎麼來？就是每年的歲入、歲出的差短，所以一直慢慢累積來的。

我今天要講四個，第一個，是永續的財政。第二個，是公共設施保留地。第三個，是民生工業園區。再來就是，未來高雄還是要有新的就業機會發展，還是 focus 在自由經濟示範區。

為什麼高雄的整個債務一直累加？我給各位看，民國 100 年高雄市政府是負 138 億；台北市是負 89 億；新北市負 30 億；台中市負 58 億；台南市負 59 億；桃園是正數，六都裡面只有桃園是賺錢，其餘的都虧錢。尤其是高雄市負 138 億。

第二個，我們看去年 101 年，市長你看，高雄市負債多少？負 210 億，歲入、歲出的差短。議長，一年負 210 億。台北市 150 億；新北市 151 億；台中市 47 億，和我們最近的台南市負 49.67 億，最特別的是桃園，居然還正 43 億。我們有時候在討論整個財政，不是只看高雄，應該全國六都，跟我們一樣的都會區做比較。

為什麼我們的負差，前年負 180 億，去年負 210 億。今年如果按照我們原本的規劃，我們今年是借 135 億，如果歲入、歲出都一樣，我們今年還要負 135 億。在這裡看到我們的負債總額，我向各位市民報告，高雄市的負債總額多少？到 10 月份為止，102 年 10 月，就是上個月底，我們是 2,356 億；台北市一千六百多億；新北市 917 億，台中市 498 億；台南市六百多億；桃園市 213 億。

我向議長報告，這二千多億元是代表什麼？利息升 1%，高雄市要增加 23 億的利息支出。如果有一天利率隨著整個經濟情況往上飄的時候，我向大家報告，我們以前借錢常常借到 7%、8% 的，不要說那麼多，4% 就好，議長，4% 是多少？4 乘以 23 多少？九十多億。高雄市今年一年的資本投資多少？才 220 幾億。220 幾億要扣掉利息支出 100 億，我們都幾乎不用建設，這裡面還有一百多億是借的。

我們必須要真正來面對這個債務危機的問題。有一天我看到，為什麼高雄市的債務數字會跑來跑去？原來我們把未滿一年的有 280 億，這個新北市也有。我們一年跟一年以上這些都要統統加起來就是二千多億，這是公告的。

我們把它除以人均負擔的負債，剛剛總額我們已經是負債。我們人均負擔的負債是多少？是 8 萬 4,800 元，大家可以看到，去年底是 8 萬 600 元，我們今年又多了四千多元，台北市不變，新北市增加 4,000 元，從 1 萬 9,000 元到 2 萬 3,000 元；台中市 2 萬 1,000 元降了變 1 萬 8,000 元；台南市 3 萬 6,000 元變 3 萬 4,000 元，台南也進步，桃園市也是進步，負債減少。

我們的負債總額是冠軍，我們人均負擔的負債也是冠軍，如果我們不去面對這個問題，我們常在講，我們的財務很健康。我也常常看到市長答覆說，有，我們借的愈來愈少，沒錯，因為我們有個默契，公債借的愈來愈少，你也還了很多，事實上，我們都沒有還，怎麼說沒有還呢？我再給你們看一個表。這是剛剛的人均（每人平均）的負擔，我們把總債務除以各行政區的人口數，各位就可以看到這個表，這是到 10 月份最新的，我們離第二名的台北市還有六萬多，其他都是兩萬、一萬的。

市長，從你擔任市長民國 96 年開始，那一年，高雄市差短 43.89 億，民國 97 年差短 91 億；98 年 124 億；99 年 85 億；100 年負 138 億；101 年負 210 億，這些加起來七百多億。我們現在用數字來說話，就是那一年的歲入、歲出的差短，把它加起來，就是因為你要滿足這個城市的運作，你必須舉債來 Cover 這個平衡的，就是這個數字。從 96 年開始，這六年。

今年是 135 億，明年目前的設計是 120 億。我今天要向市長提到，也要向議長報告，我感覺我們這一代的人應該要勇敢面對，就是債務，我剛剛提到總額就是這麼多，2,300 多億元。我向議長報告，裡面其實還有兩筆沒有寫到，一個就是自償性的資金，財政局長的報告，自償性基金裡面，包括高捷等等林林總總加起來有 474 億，還有一筆四百多億的也要繳利息。再來，還有隱形的負債，那些勞健保沒有加的，在審計部的報告裡面，那些還有 600 億。那些不要講，我們就講自償性基金四百多億，再加上剛剛的 2,300 多億，這樣差不多 2,800 億。

我們是不是應該現在要積極面對這個問題？我們應該積極面對怎麼讓這個債務，我們真的希望像桃園市一樣，每年都可以還十幾億，我們希望起碼像台南市一樣，它的人均負擔的負債是降低的。這樣的話，這個城市要永續我想才有可能。當然這個責任很重。我也希望市長，針對本席剛剛提到的，高雄怎麼去面對，第一個，我們的負債總額這麼高，我們人的均負擔的負債總額也是這麼的高，我們有沒有更積極性的做法來面對？所以在開大會的時候，我一定要求市長來大會，做一個高雄市如何面對減赤、減債的專案報告，應該要來報告，我們要共同來努力，議會應該做什麼支持來給你們行政部門可以更好的一個活絡，讓我們扭轉這個趨勢。本席針對高雄市這麼龐大的債務，請市長談一下，

你怎麼準備、怎麼面對這麼龐大的二千多億的債務，讓我們有更積極性的做法。市長，請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謝謝黃議員長期關心高雄市財務的問題。黃議員提到六都之中，每個縣市不一樣。因為你沒有區分，它們是最近才成為院轄市，它們過去都不是。所以北、高兩市，過去中央在統籌分配款有若干難免不一樣。剛才黃議員講的是事實，但是這個部分，黃議員沒有提到，如果以 100 年為基礎，從 100 年到現在，三年來，中央對高雄市的補助款減少 465 億。我說黃議員你也要講這個，這樣才有公道，高雄市是怎樣舉債…。

黃議員柏霖：

好，沒有關係，市長，那個部分我們可以談。

陳市長菊：

這個部分中央如果用同樣的標準給高雄市。

黃議員柏霖：

你覺得中央哪裡沒有同樣的標準。你知不知道幕僚給你的資訊裡面，統籌分配款裡面有一百多億的勞健保，本來是我們要付的，他直接扣掉的。審計部當時有給我們資料，去年五十幾億，今年 120 幾億，這兩筆就 180 億。這 180 億你也要向人家講，你不能講，他應該給我四百多億，事實上，光這兩筆就 180 幾億，你也要講實話。

陳市長菊：

當然是要講實話。

黃議員柏霖：

對，沒錯。

陳市長菊：

是按照統計這個部分這樣出來的。

黃議員柏霖：

中央那個部分已經有 180 幾億是要給我們，是他直接先把扣掉。事實上也等同有給我們。我覺得債務的部分，你有沒有準備怎麼去因應？很多高雄市民要瞭解，市長不是只把責任推給中央。

陳市長菊：

我們沒有這樣。

黃議員柏霖：

那其他五都也全部都推給中央，中央目前的狀況也是這樣。我現在要知道你的態度，你有沒有更積極的準備怎麼來面對這個債務的問題，還是只是因為中央錢沒有給我，所以我不用做，如果這樣的話，這個就容易了。

陳市長菊：

黃議員不要這樣的激烈，這樣不好。

黃議員柏霖：

不是，我是問你怎麼樣面對減赤。

陳市長菊：

對，我就向黃議員報告，今天高雄市會減赤，我們的財政小組，在中央經濟的成長率本來是三點多，現在減到 1.1%，高雄市當然受到很大的衝擊。但是高雄市能夠努力做，就是原來的高雄市有很多的土地，那個不是祖產，那是今天透過土地的價值，增加土地的價值。

黃議員柏霖：

好，沒有關係，這個部分我是支持，局長也知道，我從來沒有反對你們資產活化，我也是支持。除了這個區塊，你有沒有準備做什麼？

陳市長菊：

我們現在積極的招商，在這個部分，對於中央自由經濟示範區，我們也做很多積極的應對。這個部分高雄市積極的招商，高雄市在人事的經費，我們精簡了 7% 等等。我們每年法定的支出，退撫經費 120 億，這個一定要編。18%，46 億，我一定要編。人事費 454 億元；各類的保險費 101 億。

我先向黃議員報告，人事費，他們都是法定國家的公務人員，我不能說，這些我不編，包括高雄縣市合併，我們有四千多位臨時的這些人員，大概每年增加 8 億元。這些也必須逐年降低，我不能說，高雄縣四千多位這個部分，我完全把他們解僱。

黃議員柏霖：

好，我知道，市長，我瞭解。如果一個城市的經營，大家都怪中央，事實上，中央也給高雄不少。市長，高雄市現在最大的政績——亞洲新灣區、海洋流行音樂中心、會展中心，還有旅運中心，哪一個建設不是中央來的？

主席（許議長崑源）：

黃議員，中央對高雄的十大建設補助 2,160 多億。

黃議員柏霖：

我所知道的，包括他們自己講的，都一直在講，高雄亞洲新灣區都是中央來的建設，所以我感覺這是一筆帳，只是我們必須要更積極性來面對這個問題。剛剛市長提到資產活化的部分，本席也知道，財政局也知道，我很支持。在這

個活化的過程，我們怎麼讓這個城市更好。所以我也希望市政府相關局處，針對這個債的問題，應該要更積極性的面對，爲什麼？我向市長報告，今年度 103 年送進來的預算裡面，我們看到什麼？高雄市政府還是借了 120 億，然後右手賣了 150 億的資產，我不是說不能賣，還是可以賣，需要一年內賣這麼多嗎？需要一次把這麼多的稅課收入放在裡面嗎？這個部分是需要被討論。

這個錢怎麼用到讓它的效益最高，如很多人講，沒建設就沒進步。我等一下再拿一個數字給你看。我希望市政府相關局處面對這二千多億的債務，要怎麼樣去面對，我希望大家要有一個心裡準備。大家要有那個想法，因爲我一直提到，利息 1%就多了 28 億元，2%就 56 億，4%就 100 億，以後高雄都不用建設。如果有一天利息飆高的時候，我們應該趁現在還有能力要積極來面對減債。我希望未來我們也能夠在議事廳裡面聽到一個減債的專案報告。

剛剛市長提到的人事費部分，我們公務人員都有很多的保障，但是我們在這個部分裡面，我們怎麼去做？我只是提到我們的人事費大概都佔了 50% 以上。我們的決算數，100 年的決算 52 億，101 年 58 億。所以我們的人事費，這個沒辦法，自然的它就會增加，這個我們也知道，大家來參考這個問題是怎樣來解決。

我們的人事費預估佔歲出的過半，這給大家做參考。我要讓大家看一個資本門。議長，我比較在意的是資本投資，這個資本門不一定是過去那種觀念，一定要開闢道路才是資本門。我們把它活化一點，應該叫可增長性的，可創造未來更多可能的可發展性的支出，我感覺應該都把它歸類在一個資本門。因爲很多東西不一定是鋪路有效，我們如果拿去鼓勵文創產業，搞不好會造成很多的可能。我覺得那一些應該都可以重新去做歸納，因爲我們的分類只是這樣，我們就向大家分析，我們的資本投資大概 100 元的歲出，只有 16 元、17 元左右是資本投資。

市長，我要和你分享這個數字，就是你們的行政資本門，這是到 9 月底的 49.4%。我知道的到 10 月底應該是五十點多，我有看你們市政會議的報告，應該是五十點多。我們去年編 200 億的資本門，到 10 月底，它執行 100 億而已，還有 100 億在努力中，會努力多少，當然這是各局處要去努力。

但是我要向市長報告，資本投資會有乘數效應。它有去採購、它有去建設，還是有補助，補助有僱用人，僱用人去做比較好的生意，它會形成一個產業的循環。市政府在這個資本門的執行率到 10 月底應該是 50.2%。這個部分我們是不是應該要有更深的努力，我們常講沒錢沒建設，給你們錢你們也沒建設。所以這有沒有相關的弔詭？

我們希望市政府在審核各相關的、各種的資本投資的時候，沒有辦法去做

的，還沒有溝通好的，應該要在排列的 run down，應該排在後面。有可能去做，而且有迫切需要的，應該要排在前面，我們的資本投資才會真正的有效應。

市長，我向你報告，總預算是在 1 月底就通過，爲什麼到 10 月底大概還有百分之四十幾的資本門還沒有去執行？這個資本門的執行才是我們真正要的。在這裡我們還是要回到兩個問題：第一個，我們資本門的執行率，應該要怎麼更努力，讓它產生乘數效應，對我們的城市更好。

第二個，我們希望高雄在未來，在資本可回收、可發展性的支出上，我們希望能夠看到更多，這個城市才有發展。針對這兩個問題，市長，請簡單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現在資本門的部分，主計處因爲有些他們還沒有…，他們這個部分跟主計處 11 月 15 日的預估，他們可以預算的執行是可以達到 91%。

黃議員柏霖：

90%。有落差嗎？沒有錯嗎？我有看到你的報告。

陳市長菊：

不是，我要求他們這個部分，這個預算執行如果預算不能執行，各部門的各局長當然要負相當的責任。但是他們這個部分，都是 10 月、11 月、12 月…。

黃議員柏霖：

市長，我是看你的市政報告，你自己講的，所以我就提出來檢討。

陳市長菊：

對。這個部分，我覺得你講…。

黃議員柏霖：

後來的一個多月有一直補起來就對了。

陳市長菊：

有，他們一直補，我對他們要求在這個部分一定要優先。

黃議員柏霖：

第二個，發展性支出的部分。

陳市長菊：

對不起，我剛…。

黃議員柏霖：

就是我們的整個總額，人事是經常門，我們整個的歲出。

陳市長菊：

人事的這個部分，我想黃議員特別的關心，我們現在人事的部分都超過百分

之五十幾。我們現在也期待…。

黃議員柏霖：

很努力。

陳市長菊：

不是，中央有些法令是應該修改，譬如說 18%，我每年就要編 46 億；再來就是退輔的經費，如果這是國家照顧公務人員，能不能將退輔的經費包括 18% 優存由中央來編列？這樣的話，我們在這個部分就省了五、六十億以上。很多在整個法定國家公務人員的支出，我們會盡量在這個部分來解決。

黃議員柏霖：

市長，沒有關係，我知道。我想我們是共同希望未來市政府在核定很多預算，在可發展性的支出上應該要多，這樣做城市才會更進步。

陳市長菊：

這個部分，當然我同意黃議員的看法，我是說這個部分…。

黃議員柏霖：

好，市長，請坐。我們關心那個執政率，就是說希望好不容易編的預算要真的都去執行，不要都是簽「保留」，代表那個的乘數效益沒有出來，那就很可惜。

接著，本席要談到公共設施保留地。事實上，本席已經追蹤好多年，剛好遇到李鴻源部長他很積極，我也向主席報告一下，全台灣如果全弄好要 7 兆，以現在的政府怎麼有能力拿出 7 兆來做這個事情？所以他們就找了一個方法，為什麼要用公共設施保留地？我看一下，光是高雄市原本就有 2,200 多公頃，大概佔 8%。那個時候有一個統計，如果要全部徵收，需要 4,400 多億，我想我現在沒有能力也不必要去徵收那麼多的用地。

接著我們來看什麼？為什麼要公共設施保留地檢討？第一個，公共的服務品質還是要確保，維生系統的、都市防災的、景觀遊憩的廣場、體育場，這些還是要維持一定的功能、品質以後，接著我們來因應最重要的兩個，一個是高齡化、一個是少子化。因為我們很多學校用地未來不太可能再蓋新的學校，所以因為高齡化、少子化以後，我們很多的學校用地、公園用地等等，因為人沒有那麼多，所以平均的面積不需要那麼多，它就應該要被檢討。

再來，我們要覈實檢討發展。過去我們台灣都是這樣，我們現在人口 1,800 萬，接著 2,300 萬、2,800 萬，再來多少？所以我們就一直覺得會往上發展，事實上現在的人口是慢慢的逐漸往下，所以我們就開始要去思考，有一些都市計畫裡面公共設施有高估的部分，我們應該重新來檢討。事實上，這個計畫有什麼好處？目前內政部有一個「都市計畫公共設施保留地檢討變更績效考核要

點」，我希望我們高雄市在這個點上能夠拿到最高的成績，這是我們現在開始要努力的。爲什麼？它的好處是什麼？第一個，這是政府本來就應該要做的，我向主席報告，這四千多億本來就是政府要編列預算來徵收的，有的從民國六十幾年，有的從民國七十幾年，一直到現在都沒有徵收，這個對政府的執行力和公信力是一個傷害。有的已經從阿公傳給他的兒子，又傳給孫子了，想要花也沒有機會花，所以這是政府應作爲。

第二個，因爲政府沒有作爲，就會產生民怨。我的一塊地好不容易可能在市中心，可能在什麼地方，我不能買賣，也不能借款，我只能做什麼？租人開7-11、洗車場、賣薑母鴨。對個人來講，他的權益受到損害，對當地的民衆也不好。爲什麼？本來你告訴我說這裡是學校，這裡是公園，結果三十年來什麼都沒有，所以當地也會造成民怨。最重要的是如果我們要去徵收，要有這麼大的財政負擔，我們大概不可能也沒有能力。

最後一個，我覺得我們去努力做到公共設施保留地有兩個，第一個、改善公共財務，市長，這裡面就會創造很多的價值，譬如說現在地政局一直很努力在做土地開發，因爲有很多抵費地，抵費地標出去會賺錢，變成平均地權基金，我們來支應市庫的建設。事實上，這是一個善的循環，這是一個好的循環，這個也對。事實上辦理這個以後，第一個，可以改善公共財務。第二個，可以做爲推動防災型都更、改造都市景觀風貌這兩個項目。譬如說當我們經過這個以後，如果有土地，我們可以做防災型都更，我們可以改善城市風貌，其實還有一點，還可以做什麼？可生產性的腹地。我們的土地解編以後不一定全部要變成住宅區、商業區，我是覺得也向都發局長建議一下，如果有可能，也可以一部分面積夠大的應該讓它做爲可生產性的腹地。

未來這個部分，第一個，解決民怨；第二個，解決政府財力不足；再來是來增加整個城市的流動。我講了好幾次了，如果這四千多億是動能，現在是凍住了，如果我們把它解編就變成了動能。譬如說我有一塊地現在什麼都不能做，你幫我解編了以後，可能是住宅區，可能是商業區，可能是生產用地的腹地，這樣就會有人買賣。有了買賣交易，我就會去買房改善我的生活。這個資金就會流動，市政府也可以擴大稅基，因爲以後未來要繳地價稅、房屋稅的範圍就會擴大，就會造成另一波正價值的循環，所以我們怎樣更積極來面對呢？我也知道市政府都發局針對很多可能用不到的市場用地，甚至學校用地等等，我覺得都應該分門別類來面對。我覺得這是一個會有感的政策，而且要快。

我在這裡是建議市長，如果要解編，未來還是要建立一套很完整的機制。我向議長報告，第一個，你要分配多少給他，比例就是一個問題，相差5%、10%可能就很多錢；第二個，你要畫什麼分區？那也差很多，住宅區、商業區也

是一個問題；第三個，你劃的區位，面對大馬路或者面對小馬路，那個價值也是差很多，所以未來這個部分，我們都應該先想清楚，有一個一體適用的標準，這樣就不會產生這個有人來關心，我就百分比給多一點，就變成商業區，就面對大馬路，沒有人來關心的就面對小馬路，就變成住宅區。這樣是不公平的，而且會造成民怨，所以我覺得市政府應該針對這些可能的作法，我們更積極性來面對，李鴻源部長講過，他說如果你們積極，我會比你們更積極。爲了這件事，我上次也向都委會的那些委員報告，我們幾個議員也就是氣候變遷小組，我們去拜訪李鴻源部長，我們也順便向他拜託這件事，他也積極來面對，所以我希望市長在針對這個問題上是不是能夠有更積極性的作法？我覺得它對我們會創造一些共公的財務來償還一些債務，我覺得一定會有。現在他們在做的是個行政作業，還有法令的修訂，現在內政部都一直在進行。

講了那麼多，我現在回到我的選區——三民區好了。我們三民區起碼五塊公共設施保留地還沒有處理，第一塊就是客家文物館旁邊的這一塊，本來是要做污水處理廠用的，後來污水處理廠遷到中洲，這一塊地就留在這裡，所以整個綠地旁邊剛好一塊地都在做什麼？向議員報告，裡面還有清朝的墓地還在這裡面，還有工廠都在這裡。因爲當時徵收的時候，這一塊沒有徵收，應該是 0.9 公頃，所以都還留在那裡，都沒有動；譬如說體 2 園區，在河堤路的體 2 園區本來要變減額，現在好像又撤案了，進度不知道到哪裡，這個是可以辦的；再來樣仔林埤，在獅湖國小旁邊也有一個 1 公頃的公共設施保留地沒有徵收，在這裡，樣仔林埤；接著是三民二分局旁邊在覺民路、光武路也有一個，這邊是 0.9 公頃，二分局北側，原本是公園廣場用地；再來，我等一下還會再談的就是果菜市場這個用地，這個不算，你們已經徵收好了。

以三民區來講，起碼這四塊地，我們應作爲而沒作爲，而且我向市長報告，這個從民國七十幾年到現在都沒有做，如果我們沒有一些新的作法，我向市長報告，可能三十年後不同的議員向不同的市長問同樣的問題。因爲你要用錢去徵收已經是不可能，我們怎麼去面對這個問題？起碼三民區來講，我說有這四塊土地，市長，依你的看法，你覺得應該怎麼樣來解決？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謝謝黃議員。公共設施保留地的檢討，高雄市政府，如果你有跟李鴻源部長見面，他公開稱讚高市政府在這個部分做的很多，很進步，他非常讚許。我們也會認爲說，高雄市政府積極在解決這些問題，譬如學校、道路、公園等等，也有很多現在沒有用。但是這個部分，我覺得高雄市，我要求我們的都發局針

對這個部分，我們如果不能徵收，我覺得就是看是否用重劃，或是減額與地主協商。我覺得在三民區那幾塊要儘快處理，我同意。但是我會認為這個部分中間一個很重要，建立一個非常的標準程序，這個部分我們同意透明、公開、標準的程序，任何地方都是這樣，這樣的話才不會好像有什麼樣的關係，目前我們還有 62 公頃已經解編，這個部分還地於民，目前整個高雄市還有 300 公頃都在都市計畫變更中，但是我會要求我們的都發局，當然都發局是非常的謹慎，它也非常的努力，但是我覺得這個部分在速度的部分，是應該要快，所以針對三民區這幾塊還沒有處理的部分，我要求都發局把我們的期程讓我了解，再向黃議員做說明。

黃議員柏霖：

好，市長謝謝。市長，我想剛剛你也提的很好，就是說，我們希望建立一套很標準、很透明的機制，就是說這個我們未來要面對上百樣人，什麼人我們也都不認識，但是你有一個透明的機制，我們未來在依循上，公務人員在執行上就很清楚，他應該怎麼做，所以這個一定要接。再來就是期程，我覺得事實上，我們現在再怎麼做都晚了，總是越快做才能確保對這些地主的權益，所以我也希望市政府相關局處應該針對這個問題要快速，尤其我只是舉我們三民區，我不知道其它區有沒有類似這種問題？應該是有，當然如果可以積極幫人解決，少了一個包袱，就多了一個可能，我想也會創造當地居民很多的一個可能，而且最重要公共財務的改善上，我覺得一定會有幫助，這是有關公共設施保留地以及我們三民區的部分。接著我要向市長提到就是民生供應園區，市長知道，本來我們是希望去仁武評估，農業局也很認真去做評估，當時規劃是希望把果菜市場，當然有青果的、也有水果、賣菜的，以及三民區的屠宰場一起過去，成立一個比較大的民生供應區，我覺得這個構想很好，可是目前據我所知，我也剛好遇到果菜市場的總經理，因為在一些公開場合遇到，他也跟我說會有困難，為什麼？他們覺得要讓高雄市農會再投資這麼多錢，他們有疑慮，認為不一定會賺，所以這時候，我們就必須來思考，市長，對我來講，當然民生供應園區最好能夠成立，把這個果菜市場、青果、屠宰場搬過去，我們三民區在高雄市中心會多兩個，一個滯洪池，就是我們現在看的這一塊，這一塊它可以變成滯洪池，因為旁邊就是寶珠溝，寶珠溝的上游，一直往上游，就是寶業里的滯洪池，再上去就是鳳山赤山附近，以前寶業里滯洪池還沒做之前，只要下大雨，黃興路、覺民路很會淹水，但是你說極端氣候來，如果有可能，事實上滯洪池多多益善。

再來我也看到了市政府水利局，好像是行政院江院長到高雄來視察，我們針對六年六百億的治水計畫，高雄市也準備提了八個還是幾個計畫，幾乎都是滯

洪池，好多個。所以如果有可能，這個地方做一個滯洪池，因為它旁邊就是寶珠溝，水一來，這個地方就是孝順街——高雄市最會淹水的地方，它比民族路還低，只要下大雨，孝順街 505 巷就一定淹水，所以這個地方如果做一個滯洪池把它弄好，再打通十全路接覺民路，再來，這裡就是正興國中，這個是民族國小，這一條路打通，我們整個東三民要去後驛，或者要去市區，就不一定要繞道建工路，或是九如路，直接十全路就可以打通接覺民路。事實上這個計畫在民國 87 年吳敦義市長的時候就想做，後來因為選舉的關係，沒有選上，就沒有繼續做，一延就延了十幾年。

這個徵收，當時在 79 年應該就有辦，後來在 89 年、90 年還有一次的補償救濟金，有領的已經領走了，沒領的也放在法院提存，接下來就是市政府積極性的作為，所以這個方案後來會有兩個可能，第一個，就是照原本市政府的規劃，我覺得是最好的方式，就是我們到仁武的地區成立一個民生供應區，這是最佳解決方案。可是如果沒有錢，農會不願意再投資，你怎麼辦？我們總不能繼續耗在那裡，我們有沒有可能就舊地的部分，果菜市場賣菜、賣水果這些，能夠在面積的使用上重新再做一個調整，但是我為了高雄整體的發展，我正式的要求十全路要趕快打通、滯洪池要趕快做，這兩件事不一定要相關，你不一定必須要找一個地方讓它搬去，你才能做，如果是這樣，他如果 20 年不搬過去，那不就 20 年都不用做，所以我要跟市長建議這個部分應該要切開來，能搬過去最好，它不能搬過去，我們應該也要積極的來想辦法把十全路打通，然後把滯洪池做好，你看我們市政府所有要跟中央申請的也是做很多，而且滯洪池現在已經不是滯洪池，它也是一個公園。以我們寶業里來看，每天都有很多人在那裡運動，這樣也是很好，改善當地的生活風貌，我覺得十全路應該要先把它打通，至於在整個動線使用上，市長這邊應該要跟相關局處來溝通，我想以大眾的通行，這個打通是很合理的，議長，你看這個都市計畫以前就變過了，都市計畫圖早就變過了，只是現在被占著，全部做為果菜市場用而已，都市計畫圖早就變更過去了，應該也沒有那麼困難。

所以在這裡是市長能不能給我們三民區市民一個期許、一個承諾，這個都市計畫本來也好了，土地權利也是市政府的，我們何時要來做這個事情，同時我們該領的都領了，救濟金也領了，提存也提存了，我們怎麼善用公權力來把這個滯洪池做好，讓我們三民區的民衆不會因為下雨而煩惱淹水問題，市長，請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等一下好不好？時間暫停，現在有大榮高中訓育組長郭信男、黃慧娟老師，以及中正高工李敏英老師帶領學生在旁聽席旁聽，鼓掌歡迎。市長，請

答覆。

陳市長菊：

剛黃議員提到果菜市場、十全路，包括那個整體的開發，到現在為止，整體開發方向固定，到現在沒變。但是財務上…，你說以後那邊有滯洪公園、十全路打通，現在農會、果菜市場這個部分，也就是說我們的財務包括農業局、地政局、都市發展局，他們現在在試算，現在因為整個果菜公司，他們對這個部分有若干的疑慮，但是如果我們把試算的部分，這個…。

黃議員柏霖：

財務上可行。

陳市長菊：

這個財務上可行，雙方都可以接受，這個我們就遷過去。

黃議員柏霖：

這個就遷過去，也是最佳方案，但是假設如果財務不可行，他不願意。

陳市長菊：

我們最近在跟他們的溝通，他們確實沒有意願，這個也不能勉強，我想剛才黃議員講的就是這樣，我們未來是不是把果菜公司這個範圍縮小，現在果菜市場的青果、蔬菜，他們有的很多是零售的。

黃議員柏霖：

對！沒錯！

陳市長菊：

沒有拍賣，當然他們那些攤商，大家都有很多不同的意見，我都可以理解。但是為了整體三民區的發展，我想在這個部分市政府如果跟現階段的農會在財務的試算、彼此的期待上，雙方不能夠有一個共識，我們就啟動現階段農業局另外的方案，但是不管我們農業局第二個階段怎麼來處理，十全一路的打通是我們既定的方向。

黃議員柏霖：

市長有沒有一個期程，如果下個月談過之後，他們確實沒有意願，你能不能把這個期程盡量提早？

陳市長菊：

我想我會注意這個部分，最近他們彼此也很積極的在溝通，有時候跨局處需要把財務試算得很清楚。如果他們沒有，我們願意在期程的部分要提前。

黃議員柏霖：

好。如果高雄農會沒有意願，他們不願意投資，一旦確定我們就應該要快一點。因為這樣有幾個好處，第一、路一旦打通，整體的交通動線就會方便很多。

第二、就會多一個滯洪池。這個就需要公權力的介入，因為事實上補償金也領了，徵收也領了，救濟金也領了，沒有領走的也都提存了，我覺得應該要積極的來做。我希望市長這個部分應該要請相關局處，尤其是農業局要更積極來面對。有時候我們希望如此，但對方就不想出錢，除非全部都自己支付，但這又牽涉到財務負擔，這部分應該要再思考一下。

接下來，市長，這是大樂，這裡是屠宰場，現在稱為肉品市場，屠宰場比較難聽，事實上在市中心還在屠宰，這個部分應該要去面對。第二、屠宰場是民國四、五十年代興建的，現在已經是 103 年了，也有五十年了，裡面設備很差，我聽他們說有時候上班還要戴安全帽，因為石頭有時候會掉下來，安全性也差不多達到使用年限了，在市中心也不宜再屠宰了。所以我覺得我們更應該積極面對，我剛剛提到如果民生物流園區能夠成立，把屠宰場順利遷移過去，這樣對我們最好，如果他不願意搬呢？同理，如果那裡不讓我們過去要怎麼辦？

我知道農業局有一個腹案，好像在什麼地方有一個足夠的面積可以讓高雄肉品市場遷移過去，也不會影響當地，你們也可以做得到，我覺得這個是雙贏。對我來講，我是希望高雄市政府應該第一、當肉品市場有可能遷走的機會，我們應該儘速讓它遷走，因為這個地方對當地…，我想在民國五十幾年的時候，這附近應該都沒有人居住，但現在這附近都是住宅，尤其對面的河堤社區，河堤社區是中華民國人口密度最高的地方，都是二十多層的大樓，整個區域幾十棟大樓，而且這個地方的斜對角就是河堤國小，這附近又有大樂，這裡都是人潮密集的地方，所以我希望市長針對這個部分也應該一併談清楚。如果民生物流園區能夠成立，A 方案當然最好，搬過去最好；如果不願意，我們就要另覓一個地方，地方可以接受，我們可以遷移過去，這個地方一些部分可以規劃成公園，一些當作是「肉地」，我們可以賣地來充實市庫，降低一些負債。這樣對當地的居民是有意義的，因為他的環境不用再被污染。第二、能夠多一個花園，多一個公園。第三、我們也可以多一點「肉地」，住宅區、商業區或是生產用地也沒關係，總是可以有產值的，這樣對三民區及整體高雄市民就有意義了。

這是空照圖，讓市長看一下，這是大樂，從高空看是這樣的情況，放大區域來看是這樣的，針對這部分，請市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現階段在三民區的市中心有在屠宰，包括有屠宰場，當然我們現在不這麼稱呼。

黃議員柏霖：

叫肉品市場。

陳市長菊：

但是它確實就是一個屠宰場，我覺得在那裡將近百年，對三民區是很不公平的，同時我也認為現階段是很迫切應該要去解決的。我願意承諾，如果民物流園區不能做一個雙贏的處理，當然農業局針對這個部分，我們願意在依照農業局的計畫，我們認為在那麼大的園區，四周的發展都已經是一個非常正向而且好的發展，我覺得依照現在非常老舊的情況等等，不能留這麼大的一片地區。我再重申一次，如果民物流園區這部分不能做，我們就按照農業局的規劃，我會儘速處理這個部分。

黃議員柏霖：

謝謝市長，請坐。我們希望當然最好的是 A 方案，但是如果沒有，就用兩個 B 方案。本來是要遷移過去合併成一個，現在就分開，一個可能就地縮小，一個搬到適合的地方，對我們三民區就有意義，事實上也不是只有三民區，是對整個高雄市中心。剛剛市長也講了，市中心還在屠宰，實在也不太理想，我們把它活化，在土地上，未來一部分回饋到當地的居民，開闢公園也好，做對居民有益的事；一部分應該保留一些生產腹地、住宅區、商業區都好，我們要開始去思考面臨這個問題，如果這個部分可以劃一大塊區域讓市政府做可發展性的使用，我覺得這都是一個可被支持的方向。本席也很支持這樣的做法。就是我們要開始思考，不是遷走之後全部變成公園，那也不可能，我們還是要有財務計畫在裡面，我們還是要有一個可生產性的觀念放在裡面，這樣子移轉過去，對當地居民、對高雄發展都相同的有意義。

接著本席要提到第四個就是自由經濟示範區，事實上自由經濟示範區從兩年前談到現在，跟原本的比較變得更複雜了。自由經濟示範區基本上最重要的就是四點，一、如何創造就業機會；二、如何吸引投資；三、如何提升產業競爭力；四如何均衡區域的發展。這是最重要的目標，事實上中央有沒有做，從管主委上來以後，確實有一些進度，譬如說他們現在跨部會已經把目前因為單行法規還沒有通過之前要先解決的，包括內政部的大陸人員或是外國人進出的條例，或者一些公司進出，財政部的條例都一直在做修正。所以他們現在分成兩個：第一個，是不用動到法規的，直接根據行政命令可以修正的，事實上中央部會都在調整；接著就是等行政院院會通過，把自由經濟示範區的條例送到立法院，立法院通過以後去實施。

在此我要向市長建議，當然我們市政府的相關局處也很認真，也委託中山大學國家政策研究中心，都有在做這方面的推動，這是對的，有時候我們需要一

些外部的智庫，一些顧問來協助我們去推動，我們市政府在自由經濟示範區準備通過的時候，我們有沒有鎖定幾件事，有很多學者專家提到，其實自由經濟示範區就是三件事——放權、讓利、砸重金。如果權利還是被綁住，也沒有人要來；如果沒有資源去做誘因，人家也不肯來。我們怎麼讓這些人覺得來高雄比去上海好，來高雄比去釜山、仁川還好，人家才會肯來。

所以回到這裡，有一個新加坡的教授提到，高雄的利基在哪裡？我們真正的利基，全世界各種不同名稱的特區有一千多個，我們高雄真正的特色在哪裡？我們要去做我們的特色，做我們能做得到的，要鎖定，這樣自由經濟示範區就會成立。事實上本席也是支持市長的觀念，就是自由經濟示範區裡面不應該都是低價的，我們不是加工出口區，我們應該是高價，有附加價值，能創造新的就業型態的，我覺得那些產業適合來高雄，而且愈多愈好。所以這個部分，我也希望市政府針對相關局處給予更多的鼓勵，我也希望你們有代表到院會就應該多提出我們對這件事情的重視，因為高雄目前最重要的就是就業機會，只要有就業機會、有工作，我常常說有工作是一個人有尊嚴的開始，一個人如果失業久了，生活不方便，與社會脫節，未來還會變成社會福利的供應者，就變成逆循環，我們怎麼讓他們正循環。所以這個部分我也希望市政府相關局處尤其是經發局在這件事情上更積極，我們怎麼更積極，怎麼跟產業有更好的鏈結。所以針對這部分，不知道市長目前有什麼想法或做法？局長，請簡單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經發局長，請答覆。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謝謝黃議員長期以來對自由經濟示範區的關心。我先說明一下大家關心的進度，剛剛黃議員有提到，我們有和中山大學合作，其實我們不只和中山大學合作，我們和很多學術團體都有合作，現在的狀況是我們和研究團隊討論過後最重要的方向是，雖然這經濟示範區的法案還沒有完全送到立法院，但基本框架有出來，方向性是出來了，基本上他希望做的事，是希望在特定產業上面能放寬，以及他希望能加強營運和創新這兩件事。

我認為站在地方政府的立場，我們現在也正式在做一件事，我要去調整那些地方政府的經濟條件去 fit 它整個架構，這是最重要的。

黃議員柏霖：

對。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們最近做了一些依照高雄的特色，比如高雄有很多的技職學校，這些技職學校在下一個階段，因為少子化的關係，可能要有更好的競爭力，我們如何在

過去就經濟示範區主流的討論，沒討論到的，就找到我們的一些利基，我想15日的公聽會，我和黃議員交換過意見，至於規劃具有高雄特色的事情，已經慢慢的在形成。

黃議員柏霖：

好。Ok。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後續有進度也會和議員聯絡。

黃議員柏霖：

保持連絡。市長，最後我要談一個，公務人員依法創人的部分，我舉個例，市長也知道有關中都窯廠，有一個里長一直向你陳情，他的土地被劃為文化保存區裡面。我向市長說一個觀念，也向議長報告：台中市有塊建地，有個建設公司老闆，規劃了三十幾樓的大樓都賣出去了，結果要施工時發現土地裡有一棵一千多年的白茄苳樹，所以當地很多熱心民衆就開始成立網站要把樹留下，讓他挖起來，樹就會死掉，開始演變成公民運動，建設公司的老闆有錢可賺當然不願放棄，一開始他不願意，然後建商工會理事長來找這位董事長，讓他了解當地居民的需求和當地居民對這件白茄苳的看法，討論以後，結果最後台中市胡志強市長答應建設公司老闆，在不影響他的權益前提下，可能是做容移或做什麼？後來這個建商公司把錢退還那三十幾戶買房子的人，最後這個案子這棵白茄苳樹就留在這裡。

我現在說這個的意思是什麼？我們回到高雄，不知市長有沒有印象，中山路和五福路，陳啓川市長的老官邸，很多年前有一天聽說有可能成為文化保存區，半夜就被怪手打掉了。為什麼？第一、被市政府劃成文化保存區以後，我要負責管理維護，壞了我還要負責任。

第二、我被你劃了以後，不能再買賣，沒有人會向我買，我要建大樓、建什麼的，以後都沒有機會。

所以如果我們文化相關的法令是用這種觀念在待看這些未來可能成為古蹟的所有人，沒有人願意成為古蹟，為什麼？因為你如果要把我劃為古蹟，我趕快叫怪手打掉，以後我要建房子，做什麼的我都方便，所以這個觀念應緩個角度來看，我們要站在一個擁有者的觀點，如果我們有一套制度，讓未來可以成為古蹟，古蹟、古樹、古文物未來有可能成為不一樣的人，我們應讓他感覺，房子本來市價一百萬，但若成了古蹟就變成二百萬、三百萬，我告訴你半夜他們都會照顧好好的，還會很怕颱風來，為什麼？這是人性，要有誘因，可是如果我們的做法是，我把你封起來，以後你也不能建房子、也不能買賣，你還要負責管理的責任、壞了你還得賠，這樣沒有人要保留，一個城市沒有五十年的

古建築物，絕對沒有一百年的，沒有一百年就沒有 150 年的，爲什麼？因爲我們五十年前就打掉了，以後哪有一百年，所以我們要從另外一個角度，怎麼來做？在部門質詢時，我也和史局長分享及討論過這問題，我認爲市政府應該要更積極性用一個新的方法，比如現在很容易的容移，或用什麼方法？我們來獎勵這些未來有可能成爲古蹟擁有者的人，告訴他們，你們要保存好，你們這再過十年、二十年，這會非常有價值，這樣大家都會很認真照顧，因爲他知道以後會很有價值。結果我們現在並不是這樣，這裡的制度是，我在等喔！等快要成爲古蹟我趕快毀掉，這是不對的。

所以我希望市長針對文物的問題，我們應該要更積極面對，因爲如果沒這樣去做，我向市長報告，很快的，大家快到了就都打掉了，我們現在是民國 103 年，我們如果沒幾件一百年的文物，到民國 203 年我們也一樣，因爲快要到就沒有了，所以這個觀念要改。

第二、我們提到剛剛地主的那塊土地，人家本來就好好的買土地要等重劃，結果議長你知道嗎？我們給人家劃了個文化保存區，也不能買賣，因爲沒有人要買，也不能建造房屋，最後只有一個方法叫「容移」，市長，他有向你陳情，你把他批給相關局處用容移處理，容移能做什麼？容移現在行情大約百分之三十，公告現值的 35% 至 40% 而已，對原地主是個非常大的傷害，假定它的市價 1,000 萬，容移差不多只剩 400 萬，今天換個角度，我們情何以堪啊！我好不容易可能省吃儉用一輩子買了這塊地，好高興要參加重劃，結果沒有，你們卻把我的地劃文化保存區，也沒有徵求當事人的同意，所以我認爲所有的文化古蹟這部分，市政府相關局處應該積極來面對，應該保護有可能成爲古蹟的樹或房子，這些都應去保護才對，針對這部分，市長同不同意本席的看法，請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我也希望文化局能鼓勵很多古蹟的保留，我要求文化局、都發局能不能有一些更新穎的思考，我們現在要解決高雄很多的問題，有些時候需要一些創新、一些鼓勵，針對古蹟的部分，我個人是支持用容移，還有有更多的鼓勵方式，讓大家覺得如果我擁有這樣的古蹟對高雄是正面，對整個價值來說真的是無價的光榮，具體個案的部分，這個里長也有來找我們，也有找陳副市長，我想黃議員很清楚，高雄市政府必須依法行事，有時的在法條的部分，我也希望法制局能參與協助。

黃議員柏霖：

來協助。

陳市長菊：

讓他們認為在法律上沒有問題，在具體的個案，我們盡量在這部分來協助他，我同意應該有更多的鼓勵和創新。

黃議員柏霖：

謝謝市長，我剛提到的是，如果一個城市我們採鼓勵的方式，讓所有這些可能成為古蹟的人好好的去保護，他就會往那個方向前進，問題是我們現在的做法是不鼓勵的，所以大家就趕快維護自己的權益。所以要換個角度，要有誘因，我希望文化局、都發局真的站在擁有者的角度去思考，這件事情不只是容移，容移現在就有了，容移沒效果啊！為什麼？因為我的價值比我可以享受的差多了，一定要有誘因，這個誘因一定要有公平的機制，我們還是要回到法制面、現實中，我們怎麼讓他覺得這是有價值的，我想這才有益，所以市長，也希望相關局處來做一個了解。

最後本席還是提到在整個城市的發展裡，我個人還是覺得財政重要，因為這十年來是低利的時代，所以我們對債務上還沒有特別去面對，我希望高雄市真的不只是減赤，減赤是該年度借少一點而已，我們還要面對減債，高雄在目前 2,300 百多億加上 474 億的自償性的基金，這 2,800 億都要繳利息的，向議長報告，這都要繳利息。面對這個問題，我們應該用很多方法，剛提到的，現在很多設定地上權的開發，事實上我都支持，我也知道，我們有好幾塊土地目前準備設定地上權，都會帶來很多的收入，我認為這都對，怎麼去清查，把一些目前用不到的公用土地轉成非公用，把它變成非公用以後還可以 OT、ROT，甚至變成產業腹地，這些都是對的方向，面對這個債務不可能只是一套方法全部解決，那是不可能。

我們必須要去面對各種可能，不只是設定在要賣土地，應該還是回歸到最重要的產業，高雄最重要的還是產業，因為我們的總人口一直沒有要增加，因為總人口沒有增加，很多房地產的繁榮有時可能是虛的，可是如果人口一直進來，我們的政策它就會有很強的支撐，但人口要怎麼進來？就是要靠就業機會，所以也希望相關局、處針對就業機會的部分，怎麼去創造，回到我們本身，我為什麼一直提到人事費和經常門，這兩個佔了我們 83%，如果這部分能再降幾個百分點，我們的資本支出就會倍增，資本支出倍增就會帶來就業機會也好，會帶來整個產業的循環，我想這才是我們所要去努力的，很多希望大家共同來努力，我們的高雄一定會更好，謝謝大家。

主席（許議長崑源）：

休息 10 分鐘。

繼續開會，現在有大榮高中林石華老師帶領學生在旁聽席旁聽，請大家鼓掌歡迎，曾議員麗燕，請發言。

曾議員麗燕：

市長，我們也滿讚嘆你，市政府的團隊有很多都很優秀，尤其是工務委員會的各位局處首長，以及所屬工作人員，當民意代表，平常除了開會以外還有很多的服務，我們也常常到各處去拜訪選民，在服務過程和拜訪當中，很多市民對建設當然都非常的贊同，但是和他們息息相關的、最重要的，他們還是覺得有很多基礎的建設都沒做好，尤其是在小港、前鎮有很多的路都沒去打通、還沒開闢，我們在外面很多的場合，當各局、處首長在標榜市政政績的時候，常常會去提到，現在整個高雄市尤其是前鎮、小港、苓雅這邊應該是整個大高雄市的市中心，可是如果好好的從前鎮、小港這樣走下來，你會覺得這像是一個大高雄市的都會區、都市中心嗎？我想市長和工務委員會的所有局處首長，你們一定會覺得真的不像。

像大坪頂，過去一直做區段徵收，所以到現在都沒有好好的建設，如要開闢一條路或建設個什麼，就礙於區段徵收無法整體開發，一直延宕再延宕，就是一句話：「不可以，要整體開發。」到現在都已經變為一個大都市的市中心，還不開發，我請問市長這能夠說是市中心嗎？不是嘛！我們怎麼看都像鄉村，和鄉村沒什麼差別。

我們和市民交談，每一家都只求有飯吃，有工作可做，賺錢養活一家人這最重要。再來，出門路要通，路燈要明亮有光線這也很重要，還有出門要有很便利的車可乘坐，這也很重要。我知道市長帶領的團隊非常用心，現在一直在建設大的建設，像亞洲新灣區就有很多的建設，一個接一個要產生，我們也很感謝。

世運以後都在左楠地區建設，屬於南區的市民去到那邊的時候，我們都好感謝市長把左楠地區建設得很好，好多條道路非常漂亮，但是再比較下來，比較前鎮、小港，我們的心又冷一半，就覺得市長你不應該偏心，你應該用一點經費在小港、前鎮地區，有一些路不通的，是不是該打通的、該開闢的，我們希望市長可以關心一下。

我現在就幾個市民一直在關心，一直在陳情的路段，來就教市長以及公務單位——工務局，看能不能儘快的來開闢，把它開通。

第一個我要講的是小港區的東昇街孔宅里，這孔宅里東昇街是人家所說的東高雄，市長，你應該也去過，從那下來的路可以說非常的…，這條路從這下來要到中安路的就必須繞道而行，才能轉到中安路，危險又不方便，我們和好幾個局處，工務局、水利局還有農會都去會勘過。

這條路在這裡，這裡是在中安路拍照的，這裡是從福德西巷這條路，中安路在過裡、路口在這裡，所以會勘的結果就希望打通，把這裡切一塊，那這塊是花台，下來是水利溝，我們希望打通變成樣，下來的話就很方便了，在中安路這邊，這花費的經費也不多，道路是寬 10 公尺，長 14 公尺，花費還不足三百萬元。

我們希望這條路是不是儘快的能在今年，越快打通越好，人家是截彎取直，而我們是把它截直稍微彎曲一下，那就更方便、更安全，是不是請工務局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工務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部分我們新工處有評估過，都市計畫道路是 10 公尺，長度像剛剛議員所說的，經費也有估出來，這部分在市政府裡會提出來做檢討，看能不能在順序上優先處理，這我們會內部做個檢討。

曾議員麗燕：

希望在年底之前能夠完成，這很簡單啊！謝謝局長。這一條是籬仔內路，我也非常感謝市長，在上一屆同樣我在總質詢時，提到憲德路，因那時籬仔內路要進憲德巷仔底裡面，差不多只能一輛機車通行過去，裡面曾經有火災發生，救護車進不去，車子完全進不去。在質詢向市長拜託以後，馬上請研考會的主委去現場會勘，會勘以後，市長很快的就把這條憲德路打通了，現在這邊也滿方便的。

可是這裡面很多條路都還是不通的，我現在講的這條路就是凱得街的西側和東側，現在看的是西側。這邊就有一家工廠，因為工廠占住，整條路都不通，雖然現在工廠已經拆掉了，但是目前圍起來也不讓人通行，因為政府還沒有徵收，就不讓大家通行。這條路不打通的話，變成對這個地區來講，密密麻麻的房子，對動線就不好。這條凱得街西側的 8 米道路，如果由工務局開闢，只需要花費 2,100 萬而已，這樣子也不算多，對市政府來說，有時候你們一花就是幾十億、幾百億的在算。如果能在市中心把一些不通的路，經由徵收，該開闢的道路能開闢完成的話，會非常的嘉惠這邊的百姓，他們的進出就會很方便。他們的生活範圍因為出去就是他們的路，如果要過去還要繞一大圈，非常的不方便。所以希望這一條能打通。

上屆的時候他們就有找過我，我們也舉行協調會了，那時候協調的結果是：協調土地所有權人同意土地先行提供開闢道路使用。可是之後就沒消息了，到了我這一屆上任以後，他們又找我了，可是我們找新工處的時候，新工處說：

「主辦單位已經換人了，不知道這些資料。」我們又重新再一次協調，在 101 年 8 月 6 日協調結果也是一樣：「同意土地補償費分 3 年編列預算撥付土地價款。」在上屆的時候，我們有溝通的結果是預計自 101 年起循預算程序辦理。但是都沒有消息，大家也就很納悶，所有才有這一次的協調，協調至今已經一年多了，也沒有結果。我們也希望這些道路關係到百姓的生活便利，市長能夠儘快開關。現在先請市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首先向曾議員回應，希望工務局楊局長在有關於東昇街道路的打通工程，請工務單位在年終因為這個部分的費用，我們儘可能請工務局趕快去處理。

曾議員麗燕：

300 萬而已。

陳市長菊：

如果他們有一些工程的標餘款等等的，東昇街這部分工務局能儘快在農曆過年前能把短短的這 10 公尺處理好，這點我答應曾議員。有關凱得街這部分，因為這裡的開關經費需要三千多萬。

曾議員麗燕：

兩千多萬。

陳市長菊：

不只，土地費就要 2,800 萬，還有地上物及施工，這個部分我這裡的資料是需要三千多萬。我覺得這個部分是不是也可以和他們協調，他們現在分三年。

曾議員麗燕：

對。

陳市長菊：

公務團隊是不是就這個部分去評估，他是不是同意我們工務單位可以在明年先開關，從明年開始分三年。曾議員，如果他們也同意，我們就先開關。但是我覺得…。

曾議員麗燕：

同意書都給了。

陳市長菊：

給了嗎？這我不知道。

曾議員麗燕：

同意書都給了，從 99 年的時候，同意書就給了。

陳市長菊：

我們來了解一下。可以分幾年，因為要開闢的道路太多了。一方面市政府當然在財力能夠支持的情況之下，我們當然願意多做，不過有些時候，我們也有很多財務上的考量。第一還是安全消防的問題，這些都優先，我們認為消防安全上如果有問題，如果他們同意分三年，這部分我請公務團隊去了解，如果他們已經把同意書都給了，這部分請他們實際去了解，讓我了解，我願意支持，謝謝。

曾議員麗燕：

謝謝市長。接下來也是孔宅里，這也是民衆陳情案，希望能開闢這條路，這一條是孔宅街，這邊是那一條路，小港兒 7 在這邊，這一條道路在這裡，這邊是公園，旁邊這一條路，前面已經有住家了，住家周邊的道路都已經開闢好了，就後面那一段。這筆工程的經費就比較大一點，需要三千多萬。前面都已經蓋好房子了，就只有後面那一段，這一條路的後面有一條 15 米的道路，現在已經有人在興建宮廟了，我前幾天去照相的時候，我不知道已經有人在這裡開闢了，這座宮廟已經興建到這個程度了。接著，這裡應該有人在蓋房子了，這裡的路形都已經出來了，如果要開闢只需要徵收而已，這條道路的雛型都出來了。下一張，我問他們，現在他們在蓋房子，這條路是不是打通。如果這裡的地主不願意，而把這條路圍起來，這裡的住戶就都不能出入了。我的看法是這裡既然已蓋房子了，是不是更需要開闢這道路。這邊也在蓋房子了，我才多久沒去而已，大家就都已經在蓋房子了。這個地方可以評估看看，他們這邊蓋好了以後，應該會鋪柏油路，讓他們的居民能夠方便進入。

這一條路就是松美路，這邊是高坪七路，這個在工務委員會的時候我也曾經提出來過，因為這條路有太多人來陳情。我記得上一屆剛擔任議員沒多久，第二年就有人來陳情，這樣幾年來陸陸續續就有很多人陳情。我也知道不只向我陳情，也有向其他的議員陳情。我本來是想讓我另外一位同事來推動，但是沒辦法，還是有一批人來向我陳情，所以如果我沒有提出來就有一點失職，好像對人家拜託的事沒有盡力一樣，所以我陸續也提出來。我今天提出來只要是讓市長知道，因為我知道也有一些人曾經跟市長陳情過，對不對？市長，有人向我說他有對你講過，但你對他說需要很多錢，所以沒有辦法。後來我有找都發局，工務委員會有去會勘，都發局的副局長提到，他們也覺得大坪頂這邊如果要用區段徵收，那麼整體的開發可能對這邊永遠都沒有辦法做好，需要很長的時間。我不敢說永遠，但一定需要很長的一段期間；否則，這個地方就沒有辦法開發。所以他們好像今年、明年就要做一個通盤的檢討，看看是不是用一般徵收，讓每個地方的道路可以開闢。

工務局算出來的金額也是 1 億 5,000 多萬，也許市長你會覺得很多，可是我覺得不多，因為這邊的住戶，高坪地區你知道嘛！那裡一直繁榮起來，就是房子一直在蓋，百姓入住的人越來越多。但是越多人來，他們要出入就很麻煩，如果這條路你把它開通後，直接從坪頂路來，那麼坪頂這邊的人要到他們那邊也比較就近。不必像我們跑攤的時候，都還要往坪頂上去，以及往公園那邊的 15 路或前面的 22 路、23 路，那是非常的不方便；如果這邊打通，可以說很方便。

我對地政局說，可以用我們平均地權的基金去做，但是他說那邊不賺錢所以不可以。但是我知道，平均地權所賺的錢很多都進到我們的公庫裡，所以公庫很多都是平均地權的錢，因此可以拿一點錢到這邊來開發一下，以彌補大坪頂長年以來我們沒有開發的缺失，我指的是道路開闢。我們有的只是熱帶植物園區或公園，但是卻沒有開闢道路。所以我希望能夠拿公庫的錢來支援這裡，把這一條路開闢起來。也許你這樣看一億多很多，但是為了大家的方便，讓這邊的百姓因為這一條的開闢完成，而能這裡的土地使用，來繁榮地方，我覺得這是市政府的一個德政，因為它讓這邊可以儘快繁榮。

這一條算是大坪和大寮的交界，這條路的這邊是大坪頂，對面是高坪 15 路，這條路進去後叫後厝路，再進去是大寮的保福路，保福路過去就是 88 快速道路。如果這條路把它打通後，那麼我講的大坪頂這邊、高坪這邊甚至在高松這邊，這裡的人就可以往這邊來。從這條路直接往 88 上去，或直接往國 1 或國 3，這樣就可以走高速公路了。這是比較高的金額要九億多。再來，往這邊進去是後厝路。如果你整條路不把它開闢起來，以後會變成垃圾山，你看裡面都是垃圾。裡面暗暗的，市長，你看不清楚。我告訴你，這條 30 米的道路已經開闢到這裡了，只要從這邊進去，那裡的路很窄，差不多一輛車可以開進去而已。

你現在看的號誌這邊，整個都是垃圾，馬上就要變成垃圾山了。我剛才比給你看到的那邊，就是裡面的路，都快要變成垃圾山了。這條就是保福路，直直過去就是 88 高速公路，這邊開闢得很漂亮，只是到底邊的時候，大家都在那裡丟垃圾。當然這條路的金額比較大，但是如果有機會的話也可以考慮一下，去開發那條道路。如果你把這條路打通，打通高坪 15 路來銜接剛剛講的後厝路那邊，並且如果可以通 88 快速那條 30 米的道路，這樣就可以讓這邊的居民從這裡北上去國道 1 號和國道 3 號，再也不必繞道往小港市區再走中山路才可以上高速公路了。這樣可以節能減碳，我們一直在鼓勵民衆搭公共運輸，如果我們開闢好了，從這邊上去，就可以減少從市區進去的那種污染，來達到節能減碳的目的，而且也可以紓解中山路。中山路也是很擁擠，如果這樣做完之後，

這邊的流量就可以疏通了。而且道路只要一開闢，一定可以帶動兩邊土地的利用和地區的繁榮發展，這是一個不變的定律。所以希望市長和工務局部門能夠去了解，並且盡量編列預算來完成。是不是請市長回答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這兩個地方：大寮保福路和小港大坪路這邊，還有剛才曾議員提到的松美路和高坪 7 路，這都是屬於大坪頂當初整體的開發區。我向曾議員說明，現在都市發展局對於大坪頂區段徵收的部分，都已經納入通盤的檢討。要趕快來檢討，才不會受到大坪頂區段徵收的影響，要整體而不能個別來做，我想曾議員都了解。

曾議員麗燕：

我知道。

陳市長菊：

現在這個部分，已經在今年年底把所有要通盤檢討的草案公開展覽，這些當然都非常重要。這兩個部分因為金額比較高，但是我覺得為了地方的發展，如果他們通盤檢討以後可以這樣做，針對地政局和都市發展局這兩個部分，我也會跟我們的公務團隊做一些討論，謝謝。

曾議員麗燕：

下一個議題就是我們的前鎮之星，很感謝市長，這條路前鎮之星蓋好了以後，真的是非常的方便騎自行車的人及過馬路的民衆的安全。蓋好以後，這一條自行車道下去，下去以後，因為這是前鎮之星的自行車道下來的地方，就變成我們必須要從巷子裡面過。現在這邊的旁邊是規劃自行車道，這個地方的汽、機車及走路的人都要經過這條，因為沒有路可以過，不然就要從很裡面的鎮州路才可以過去。這個地方進來，從這旁邊進來的車輛在上、下班的時間是非常的多，那麼腳踏車也要從這邊、走路的也要從這邊、機車也要從這邊、汽車也要從這邊，可以說是非常的危險，再出去一點，從翠亨北路，再走翠亨南路，可以說是真的非常的危險。

在差不多也有 5 年了，我記得吳益政議員在推這個自行車道的時候，我們也滿支持的，所以也一直在建議小港跟前鎮這一邊的自行車道。那時候我就也非常的積極，也強烈的反映我們是不是把這條舊鐵道，當然我知道這是歸中央的，但是那時候我就說我們是不是可以把這舊鐵道向中央政府借也好等等的，這個我比較不懂，是希望這條路開闢成為自行車道。那時候我就覺得非常的適當，而且也不危險，又安全，而且一條直接去到和平東路的時候，幾乎都是綠

道，你知道嗎？整條都是樹，中山路旁邊都是樹，甚至鐵道這一邊也有樹木，所以如果把這一條自行車道開闢好，我相信是非常漂亮的，而且騎腳踏車的人也會非常的高興。可是一年過一年，已經好幾年了，好像到現在都還沒有動，我不曉得工務局這邊到底有沒有想要開闢這條自行車道，到底是經費不夠？還是還沒有規劃到這裡？因為我們也知道中山路旁邊我們有一點規劃在翠亨南、北路這一邊，當然也不錯，但是總沒有說在舊鐵道這邊開闢來得漂亮及安全，是不是請局長答覆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向曾議員報告，自行車道建置，我們市長也非常的關心，所以也垂詢了多次，整個長度大概是 3.7 公里，經費大概需要到 3,300 萬。我們今年已經爭取到體委會規劃設計的補助，所以我們養工處目前已經在做規劃設計中了，我們明年會在繼續跟體委會做工程部分的補助及自籌，因為這個部分我們市長也非常的關心整個自行車道的完整性，未來的前鎮之星在往南可以串聯到熱帶植物園，所以這個會積極來做。大概目前的設計進度可以在明年的三月左右完成設計。

曾議員麗燕：

大概幾月份可以…。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如果經費到位的話，順利的話，因為明年 103 年的自籌款也要等到我們的預算通過，所以應該可以。如果順利，三月設計完成，四月動工，可以在八月左右完工，目前的期程是這樣子。

曾議員麗燕：

謝謝局長，請坐。我們也非常感謝養工處在小港區的宏平路跟沿海路做一個造街的計畫，兩邊現在的人行道上弄得非常的漂亮。在還沒有動工之前，很多的百姓非常的反對，我想這應該也給市政府單位，尤其是公務單位一個很好的借鏡，就是不管要做什麼事情，之前如果好好的辦幾場說明會，大家意見交換，把地方的聲音結合我們自己要去設計的方案，如果是這樣子的話，也許會產生一個更好的方案出來。如果是這樣子的話，我們也尊重了百姓的聲音，我們也有認真在聽，大家都會用很歡迎的態度來祝福政府幫地方建設。我想把這個阻力降到最低，所以這條路也經過兩條路，我們也有辦說明會，也有請工務局去說明，所以把這兩條路的人行道也開闢好了，非常的漂亮，百姓也沒有意見了，我想這是一個很好的管道，來跟選民做溝通。

接著是水利局的污水工程，在施工時，造成路面到處坎坷不平，影響行車安

全。我想不只這一條路，有很多路都是不平的，我們也常常在網路上看到，常常會覺得我們的路一直都沒有辦法做到像日本一樣的水平。我要問一下我們什麼時候可以完成，這可能要問水利局什麼時候能完成污水下水道工程？

再來，也是本席一直在強調的，我們那裡有機場，中山路至宏平路，我們的景觀燈僅僅做到機場的門口就截止，結果左轉進去機場的時候，大家坐在車上看，不是只看中山路而已，也會看過來這邊，這邊是什麼？這邊是宏平路，宏平路就沒有什麼好看的，怎麼會這樣，人家心裡會怎麼想？為什麼一邊的路做得這麼漂亮，一邊路卻做得這麼醜，當然現在有進步一點了，就是兩邊的人行道有弄漂亮一點了。我記得說明會的時候也有提到，我在很久以前就也有提到過了，提了兩次了，希望宏平路中間的安全島能夠延續中山路，不然宏平路這邊能做一段景觀燈，共桿電燈很漂亮，晚上非常的漂亮。意思就是說讓美感有延續性，延續到宏平路，不要說只有一半而已，做到中山路那邊就截止了，這邊就沒有。我記得有規劃，為什麼後來沒有了？這兩點是不是先回答第二點，這個是養工處嗎？共桿路燈是哪個單位的？

主席（許議長崑源）：

養工處處長，請答覆。

曾議員麗燕：

這是共桿路燈。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確實我們目前的共桿路燈是做到中山路，至於說再往宏平路這邊來延續，我們會研議來處理，我們對整個路形再來評估一下。

曾議員麗燕：

能讓觀光客在這裡進出的時候，不管是國內或是國外的觀光客，要有整體性的視覺美感。

什麼時候我們污水的工程可以完成？水利局副局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副局長，請答覆。

水利局廖副局長哲民：

小港宏平路因為碰到台電管線和瓦斯管線的遷改，目前都遷改完成，我們預定進場了以後，到明年 1 月中旬之前可以完工。

曾議員麗燕：

明年 1 月中旬可以完工，謝謝。自來水公司對我們業務報告的時候是這樣講的，他說大高雄市有 7,250 公里的自來水管線，最近五年（97 年至 101 年）汰換了 260 公里，替換率非常的低，才 4% 而已，希望自來水公司能夠積極的

爭取中央的經費加快汰換老舊水管。他也曾提到，淨水廠全面供應高質水後，飲用口感已有明顯改善，自來水廠並提供數據，六年來經高雄環保局查驗水質，計 3,926 件合格，六年等於一個月五十幾件，皆符合飲用水水質標準。

請問環保局長，是否按環保署所規定的標準飲用水檢測？是否百分之百合格？是否可生飲？還有就是既然是這樣，我們的百姓為什麼還在買水喝？買水是要錢的，一桶 20 元。為什麼大家還要花錢去買水喝？加水站充斥於大街小巷，大家都在做賣水生意，像我們的社區裡面，我們大樓裡面也有，大樓外面的馬路上也有，我們到處可以看到加水站，因為大家都需要，所以才會一家、一家的開，這是一定的。加水站的水到底能不能喝？環保局有沒有在管，是否符合水質標準？有沒有自治條例可以管？環保局如何管？請環保局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環保局針對自來水的部分是三個地方在檢測，水源的部分，水要進去自來水廠的時候，我們要檢測，他處理好要送出去的時候再檢測，在主要幹管的部分，我們有 66 個點會分別檢測，基本上都符合飲用水標準。自來水的部分是因為管線老舊之外，還有就是硬水，所以煮東西會累積一點茶垢，自來水的部分主要是這個問題，基本上符合飲用水的標準。

至於加水站的部分，市政府有一個加水站的自治條例，分別由衛生局和環保局來管理。環保局是根據這個自治條例授權訂一個辦法，我們針對加水站來管理，這個自治條例的主政機關是衛生局。

曾議員麗燕：

你們有去測試他們的水能不能喝嗎？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有，我們有測試，他也有自主管理。

曾議員麗燕：

不是你們測試的吧？是衛生局吧？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我們兩部分。

曾議員麗燕：

都一起嗎？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加水站的部分，他必須自主管理，也必須檢驗、記錄。

曾議員麗燕：

主要是我要瞭解他的水能不能喝？可以喝嗎？有沒有符合標準？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有符合標準。

曾議員麗燕：

有符合就對了。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對。

曾議員麗燕：

你們管就對了。合法嗎？他是合法的嗎？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不過這個，我特別向曾議員報告，加水站的水源有兩種，有的還是來自自來水，有的是他自己的水源。

曾議員麗燕：

這樣要不要緊？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我們都有去檢測。

曾議員麗燕：

這樣等於是騙人的。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不是，他有的自來水經過一些過濾、逆滲透的處理等等。

曾議員麗燕：

合法就好。有在管嗎？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有。

曾議員麗燕：

有，有法令在管。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有。

曾議員麗燕：

有自治條例嗎？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市政府有一個自治條例。

曾議員麗燕：

自治條例喔！

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金德：

我們再訂定一個管理辦法，有。

曾議員麗燕：

好，謝謝。教育局廢校活化在玩假的。從你們給我的資料，國小廢校有 22 處，國中沒有廢校，活化有 21 處，永安新港國小塩田分校待活化，報章新聞有媒體批評高雄市廢校活化做的不好。你們給我的，就有 22 個地區，永安、旗津、鼓山。這 22 處，我們看到甲仙區的大林國小、旗山區圓潭國小，高雄市教育局是管理維護機關，剛剛的照片也有一個是甲仙區中興國小，你往上一張，甲仙區，有沒有？中興國小。

教育局，我特別提到這二個，因為管理維護機關是教育局。這個是報紙的資料，他說大林國小委託社區發展協會維護，現況是閒置廚房施工中，使用率低。下一個，鼓山國小柴山分校設有籃球場、觀景台等設施，籃球場滿地垃圾、觀景台草長超過 10 公分，草很長，滿地垃圾，這隻獼猴在這裡。下一張，九曲國小竹寮分班，生態園區用途，觀景台木棧道破損、閒置教室乏人管理，這些都壞了，都沒有人要管。這裡有生態園區，如果有人進來，這樣不知道要怎麼辦？危險！

局長，你對這 22 所學校，你們有沒有人去看過？有去看過這 22 個地方嗎？簡單回答有或沒有就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我大概一個月要求同仁就一定要去看一次。

曾議員麗燕：

都有去看一次嗎？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至少。

曾議員麗燕：

滿意嗎？對你們的活化滿意嗎？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向曾議員報告，基本上 22 處幾乎都已經活化了，而且我們有些場地真的不錯，像大津訓練登山的訓練中心，使用真的非常的漂亮，曾議員有空的話也過去看，我們…。

曾議員麗燕：

有幾間是你滿意的？或者你不滿意的有幾間？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我們目前大概還有三個地方，就是曾議員提到的中興還有大林國小，那個部分是社區發展協會他們來管理。管理來講的話，他們要開闢成爲有機的農園，其實我們也覺得好像是不滿意，但是他們覺得再給一點時間，所以事實上我們也在等待，到今年年底如果還是沒有辦法管理好，我們就不給他們。

曾議員麗燕：

哪一間跟你講他要時間？你要給他時間的是哪一間？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在大林。

曾議員麗燕：

哪一間學校？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大林。

曾議員麗燕：

大林嗎？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是。

曾議員麗燕：

你不是說到 102 年底就結束了。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到今年的年底，對。如果他們不能夠好好管理，我們就不讓他們認養。

曾議員麗燕：

年底？再一個月就年底了。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是。

曾議員麗燕：

對不對？是不是再一個月就年底了？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對。

曾議員麗燕：

你滿意就對了。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我們不滿意，就是不滿意，所以要求他，希望他們能夠好好去管理，如果不行，接下來就不會給他們認養，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會去管理。

曾議員麗燕：

你對這幾所廢校的學校，你到底滿意到哪裡？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其實有一些場地…。

曾議員麗燕：

有幾間滿意？你的滿意度多少？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如果以我們的人力，不用去管理的話，我想滿意度應該可以到 70%。

曾議員麗燕：

不用去喔！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我們不用再去做管理，委託他們來管理，我們可以省掉很多的人力，像社會局，像鹽田這個部分要發展成濕地的生態觀測站，其實也都是未來會很好的場所，當然有些地方是比較遠，我們也希望能夠朝著怎麼樣讓它做更好的使用。像那個大津登山訓練中心，我覺得都很不錯。

曾議員麗燕：

局長，你們有讓人活化，不管哪一種方式，就有人進去經營，你們有去關心嗎？一個月一次嗎？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我們的業務科都有去看。

曾議員麗燕：

都有去，他們會報告嗎？跟你報告哪一間會怎麼樣？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我會特別去了解，謝謝曾議員提供這樣的訊息，這幾個我現在都知道。

曾議員麗燕：

有沒有？我問你有沒有就好。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我如果問他們，他們都會跟我講。

曾議員麗燕：

你要問他們才會跟你講，所以現在怎麼樣你也不清楚啦！這些學校活化的狀況，你也不清楚，對不對？所以你沒有辦法跟我講你的滿意度到哪裡？好，沒有關係，這個等一下我再給你講。我們來看下面一張，你看高雄縣，什麼山？旗山鎮大什麼？局長，我跟你講，你這個如果要讓人活化，你看這個要不要補一補、改一改？高雄市合併三年了，還寫「高雄縣旗山鎮」，你要讓人活化代

表這裡還有作用，有人會來嘛！我們是不是把它補一補，你們管理的，我們爲什麼要特別去看你們的地方？維護管理單位是教育局圓潭國小，「高雄縣旗山鎮」，爲什麼不把它改一改呢？如果不要的話，就整個拿下來，讓人不知道，如果要的話就改一改。好，我們寫得很漂亮——大林國小紀念公園，看這裡整個大操場變這樣凌亂，這兩邊都亂放一些樹木，這邊也是、那邊也是，這些都壞掉了。這個暗暗的看不出來，這些草任它堆放在這裡燃燒製造污染。這裡整個種菜，都亂丟。你看，都寫得很漂亮——廢校重生，社區後花園。你們綠美化爲什麼變菜園？我也不懂。這個土堆沒有關係，這個種菜還好，這整個都亂亂的。

這個就是大林國小，你這樣子的作爲，你滿意嗎？

中興國小也一樣啦！高雄縣甲仙鄉中興國民小學，維護管理單位是教育局，關山社區發展協會認養綠美化。這裡是門口，不知堆放什麼東西在這裡，有看到了吧！這個叫綠美化，局長，這個叫綠美化，整個雜草已經到我的腰部了。這個變廢墟了，我沒有拍很多的相片，我跟你們講，這個是你們在活化的一個校區，這個是你們說的要綠美化，就丟給社區發展協會他們就好了，管他的。我有交差就好，有人來接就好，這個就不是我管的；但是你忘了，維護管理單位是「教育局」，不然你也一個月去走一次，去了解到底被他們活化的學校變成怎麼樣了，有需要你們幫忙什麼，都沒有！

這裡是哪裡？——光明國小，南投縣日月潭光明國小廢校活化成功的例子。你看他們整併後的校舍轉型爲「日月潭特色遊學教育的基地」，打造日月潭爲一所大型創造性模擬學校的戶外自然學校，你看人家乾乾淨淨的，讓人家民宿，可以去那裡露營，人家設有腳踏車補給站，非常的用心，他們如何用心？他說他們廢校以後，主辦單位就很認真，就去思維思考，他們這個學校到底要如何活化？「產官學」來開會，讓每個人表達意見，找出可以讓學校活化的一條路，他不是隨便丟給我們，不是丟給你們社區發展協會，或是丟給慈善團體，人家沒有，人家很用心的，思維非常的細緻，產官學就來開會、來研究，找來看要怎麼去活化他們的學校。現在他們自己經營，經營得非常成功，這才叫做是「活化」，這是活化的一個非常好的例子，對吧！成功一定是要努力的，不是唾手就可以成功，所以這個給局長參考。請你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高雄縣市合併後，一些廢校的分校或分班，其實我們都持續在做，高雄市也有成功的例子。當然好還要更好，所以曾議員有提了一些好的意見，我們會再

來思考，對於管理不善的部分，我們會來做一個檢討，到年底就會不再接受一個比較沒有那麼理想的單位來管理，我們也會來做一個檢討，像剛剛曾議員提到的，我們天津登山訓練中心真的非常漂亮，也非常成功。

曾議員麗燕：

哪一個學校？能不能有資料給我？哪一個學校？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龍興國小天津分校。

曾議員麗燕：

你事後回報給我，好不好？事後回報給我哪一個學校是你們活化很好的。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杉林木梓國小活化交由休休文教基金會辦理，它給那個弱勢團體來照顧這些孩子，其實也都管理得非常好，教育部來訪視的時候，也都給予肯定。當然我們好，還要更好，曾議員提供的一些比較沒有那麼理想的，我們會持續來檢討、來做好的管理。

曾議員麗燕：

怎麼那麼剛好，這是你們教育局管的，我故意找這兩間，其它的我沒有找，我特別找的是教育局維護管理的，你沒有在維護嗎？你沒有在管理嗎？我看沒有，有管理不是這樣子啊！這基本的沒有讓社區的人管理，他已經沒有動作了，沒有在那邊維護了，也沒有在那邊綠美化了。你們也要派人把那些草割一割，我們要照相時還要用跳的，那裡面還會有蛇等等，你放著荒廢，沒有人管的，隨它去，所以草一直長，東西壞的壞，這個多久沒有去了？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中興國小是由關山社區發展協會管理，其實我們很不滿意，所以那個部分會來檢討。至於大林的部分，是由大林社區發展協會管理，可能他們是在種植有機農業，所以裡面有很多的堆肥、菜園，看起來是比較雜亂；我們也告訴他們應該要管理，他們說需要再給他們一點時間，所以到今年年底，如果還是沒有辦法改善，我們還是會做一些檢討，是否可以徵求更好的管理單位。

我想好還是要更好，不過高雄市真的也有很不錯、有成功的例子，我會把資料提供給曾議員。〔…〕是。

主席（許議長崑源）：

延長 2 分鐘。

曾議員麗燕：

我覺得做就做嘛！對不對？如果他們沒有辦法做到，也不要寫什麼甲仙、關山，或是旗山的後花園，大林國小的後花園，像嗎？而且又標榜是多麼漂亮的

場所，不要標榜這些還比較不會丟臉。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是，我們再來檢討如何做一個更好的管理。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不行的話，就換管理單位，不用這麼勉強。如果沒有意願，留給他們管理，你們也難受。

曾議員麗燕：

我也是要質詢警察局，有關孔鳳路、鳳頂路問題，鳳頂路發生有一位母親騎機車載著兒子發生車禍，造成小孩死亡案件，代表那裡的車流量非常的多，從 88 快速道路下來的貨櫃車、拖板車、遊覽車全部都在那裡進出，所以車流量非常的大，可能會產生一些危險。希望警察局能夠注意這裡的車流量，如何來加強讓這裡更安全，讓車禍能夠降到最低，因為從數據中看到鳳頂路這邊，因為有孔鳳路…。

主席（許議長崑源）：

延長 3 分鐘。

曾議員麗燕：

交通事故死傷人數 101 年合計有 6 人，102 年增為 10 人，提升率成長 67%，滿高的，而且是未滿一年，還有一個月才滿一年，在中安路和孔鳳路這邊，去年和今年，所以這裡安全上可能比較平穩。到鳳頂路這邊，也就是我剛才所講的，從 88 快速道路下來，貨櫃車等大型車從這裡進出的很多，所以造成高危險性，希望警察局長在這個地方能夠多加強，請警察局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警察局局長，請答覆。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關於這個路口的車禍，的確是滿多的，但是今年針對這個路口交通執法，確實有加強，已經開具的違規罰單有 407 件，裡面關於大型聯結車的就有 60 件。另外在這個路口，本來就有三個地方設置號誌測試桿，是不是在這個地方再加設？會再做評估和現地的考量。

曾議員麗燕：

謝謝局長，謝謝各位，大家辛苦了。

主席（許議長崑源）：

散會。（中午 12 時 34 分）